



#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 Name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2

年報  
2025





## 關於南旋

南旋集團成立於1990年，是領先的針織品製造商之一，於越南及中國內地設有生產設施。我們為客戶提供一站式服務，包括原材料開發及採購、產品設計、樣品製造、優質生產、品質監控及按時發貨。多年來，我們已建立良好的企業信譽，為國際知名服裝品牌提供優質針織產品，包括UNIQLO、Tommy Hilfiger、Ralph Lauren及Lululemon等。我們亦將業務範圍擴展至上游羊絨紗線及面料範疇。

## 關於年報封面設計

南旋的針織產品業務擁有非常堅實的基礎，並發展至其上游的羊絨紗線業務。近年，南旋一直致力在面料方面發展另一個業務。南旋將持續致力發展這兩個業務，力求為集團再創佳績。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	18
企業管治報告	23
董事會報告	41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綜合收入表	63
綜合全面收入表	64
綜合資產負債表	65
綜合權益變動表	67
綜合現金流量表	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9
財務摘要	134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MH (主席)  
文宇軒先生 (行政總裁)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  
簡松年先生，SBS, JP  
范駿華先生，JP  
葉澍堃先生，GBS, JP

## 董事委員會

### 審核委員會

范駿華先生，JP (主席)  
簡松年先生，SBS, JP  
葉澍堃先生，GBS, JP  
范椒芬女士<sup>(1)</sup>，GBM, GBS, JP

### 薪酬委員會

簡松年先生，SBS, JP (主席)  
王槐裕先生，MH  
葉澍堃先生，GBS, JP

### 提名委員會

王槐裕先生，MH (主席)  
簡松年先生，SBS, JP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

### 執行委員會

王槐裕先生，MH (主席)  
文宇軒先生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 公司秘書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 授權代表

王槐裕先生，MH  
陶志強先生，HKICPA, ACCA

## 開曼群島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新界大埔  
汀角路57號  
太平工業中心  
1座21樓A至C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附註(1)：自2025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成員

公司資料(續)

###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號舖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 股份代號

1982

### 本公司網站

<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



# 主席 報告

我們強勁的業務靈活性，使我們尤其在地緣衝突持續不確定的情況下，亦能夠策略性地集中精力，為本集團實現最大利益。於鞏固我們核心業務的同時，我們在其他業務中的羊絨紗線業務已作出積極貢獻，而我們的布料業務已連續三個半年錄得顯著改善，反映產品質素提升及市場認受性逐漸提升。我們的長期承諾仍然專注於為股東帶來更大的回報。

## 主席報告(續)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2025財年」)的全年業績。

### 市場回顧

2025財年，儘管面臨增長放緩、持續通膨及政策不明朗等挑戰，全球經濟格局仍表現出韌性。各國經濟表現不一，消費行為呈現複雜的復甦模式。貿易緊張局勢升級及政策驅動的不確定性導致市場情緒持續低迷，這可能會進一步削弱消費者信心，並導致消費者更加謹慎消費。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的出口總值增長6.4%，而越南的出口總值則顯著增長12.6%。尤其是，中國內地的針織品(包括針織及鉤編織物)出口總值小幅增長3.9%，而越南紡織品及服裝的出口總值則飆升11.1%。

隨著訂單往東南亞國家轉移，印證了我們於越南中部擴大產能的策略性投資有利於本集團的發展。我們巧妙地籍著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在不影響效率的情況下迅速提升新產能，以改善生產。我們堅定地致力於提供優質產品，以持續鞏固本集團的針織產品業務。儘管面對延遲轉季的影響，我們仍成功地保持穩定的針織產品銷售，並維持強勁的業務盈利水平。

我們的其他業務，例如羊絨紗線及面料業務已初具規模。儘管本集團2025財年的羊絨毛衣產量有所增長，但靈活的羊絨紗線業務仍保持對外部客戶的銷售。本集團強勁的業務靈活性，使我們能夠策略性地集中精力，為本集團實現最大利益。此外，我們的面料業務已連續三個半年錄得顯著改善，反映產品質素提升及市場認受性逐漸提升。儘管核心針織產品的需求較去年稍為放緩，但這完全符合本集團的預期，我們的其他業務亦開始對本集團的收益作出更顯著的貢獻。

### 業務回顧

去年，本集團策略性地擴大在越南的產能，以有效應對中國內地訂單減少的情況。透過優先考慮縮短交付週期、優化我們與供應商的距離，以及改善物流流程，我們將能夠在有需要時滿足更多訂單，同時保持對健康利潤率的高度關注。此靈活性得益於我們與客戶建立的堅實信任，以及員工在精簡工作流程中所培養出的熟練技能。近年來該等因素共同增強了我們的營運韌性、挖掘新客戶，以及迅速回應市場動態的能力。

本集團近年亦十分重視業務組合的多元化。此多元化策略可減輕任何單一業務可能面臨的增長停滯壓力。我們致力在滿足訂單與盈利能力之間取得平衡，即使在銷量較疲弱的情況下仍能保持利潤率。

於2025財年，我們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銷量減少9.6%，合共29.1百萬件。該減少主要由於延遲轉季，導致快速反應訂單減少，這於2025財年上半年經已預期。儘管原材料價格整體下降，但在羊絨毛衣訂單增加的帶動下，平均銷售價格出現輕微上升。因此，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收益輕微下跌4.2%至3,364.9百萬港元。

受惠於羊絨紗線銷售穩定及面料業務顯著改善，本集團總收益維持穩定於4,352.1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毛利輕微上升1.0%至781.8百萬港元，毛利率亦輕微改善至18.0%。

銷售及分銷開支連同一般及行政開支合共佔收益的比例保持相當穩定。儘管其他收入增加54.4%（主要來自出租本集團部分中國內地生產設施給職業學校的租金），但本集團亦錄得收益淨額減少47.4%（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減少以及匯兌收益下降）。本集團的財務成本亦增加23.8%，故本集團的經營溢利輕微減少3.8%至449.9百萬港元。本集團年內溢利減少6.6%至355.4百萬港元。

為體現本集團持續致力於審慎的現金管理、強勁的現金流量及健康的資產負債比率，董事會欣然向本公司股東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連同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9.8港仙，全年股息派息率為75%，以答謝股東一如既往的信任與支持。

## 未來策略及展望

當前的全球貿易環境可能會導致供應鏈受阻，促使企業採取更加謹慎的投資方式，從而影響經濟增長。進口商品成本的潛在上漲可能導致消費價格上漲，進而帶來通脹壓力，影響利率調整，最終影響經濟活動。

監管政策調整對企業而言至關重要，因為他們可能需要重新評估並有可能重組其供應鏈。品牌商可能會將價格變動轉嫁給終端客戶。然而，由於品牌商會透過提升產品價值及品質來尋求差異化，最終培養客戶的忠誠度，因此此情況可能對優質供應商有利。

儘管當前的關稅及全球經濟狀況帶來挑戰，但也可能存在優勢及機遇。例如，加速推動當地原料採購。目前，我們大部分的面料產品均供應給當地企業，這對我們的營運持續有利。由於業務發展勢頭強勁，我們對其在不久的將來為本集團帶來積極貢獻充滿信心。此外，由於我們策略性地把自身定位為越南著名的原材料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已涉足面料印花業務，以迎合內部及外部客戶的需求。

透過積極發展上游羊絨紗線業務，我們正在擴大銷售，以滿足外部客戶及內部需求。我們專注於採用可完全溯源的可持續材料，以推動羊絨紗線業務對本集團的積極貢獻。為回應客戶需求，作為先行者，我們將部分羊絨紗線業務轉移至越南，而我們對其持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充滿信心。

越南憑藉其極具競爭力的成本、不斷完善的基礎設施以及相對有利的貿易談判，依然是首選的生產據點。我們策略性地擴張越南中部的生產設施，亦有利於本集團未來的發展。在優質供應商的支持下，越南已成為眾多全球品牌的重要供應及製造中心。本集團擁有得天獨厚的優勢，把握與國際客戶擴展合作的機會。我們致力於不斷改善及提高產品質量，這將有助於我們與新客戶開展洽談商機，增強我們多元化客戶組合的能力以及推動盈利增長及回報。

## 主席報告(續)

我們靈活變通的管理方式增強本集團面對挑戰的韌性，有助於我們精益求精，追求卓越。

我們秉持開放態度，根據需要尋求創新、精益生產及數碼化領域的突破。我們致力於推進產品設計，注重功能性及材料開發，確保我們與終端市場消費者多樣化且快速變化的偏好保持一致。

面對持續的不確定性，尤其是地緣政治衝突，管理層採取靈活且適應性強的經營策略。在鞏固核心業務的同時，本集團積極尋求拓展及多元化業務。我們的長期承諾仍然著重於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本人謹此向本集團的客戶、供應商、股東及員工致以誠摯謝意，感謝各方一如既往的鼎力支持與信任，此乃成就本集團持續發展的重要基石。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槐裕，MH

2025年6月20日

#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財務回顧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收益</b>	<b>4,352,130</b>	4,378,888
銷售成本	<b>(3,570,315)</b>	(3,604,649)
<b>毛利</b>	<b>781,815</b>	774,239
其他收入	<b>20,487</b>	13,270
其他收益淨額	<b>41,163</b>	78,1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b>(39,606)</b>	(32,3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353,949)</b>	(331,839)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b>-</b>	(34,005)
<b>經營溢利</b>	<b>449,910</b>	467,49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	<b>1,493</b>	1,561
財務收入	<b>7,812</b>	29,626
財務開支	<b>(51,335)</b>	(64,779)
財務開支淨額	<b>(43,523)</b>	(35,15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407,880</b>	433,905
所得稅開支	<b>(52,466)</b>	(53,201)
<b>年內溢利</b>	<b>355,414</b>	380,7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b>342,327</b>	361,672
加：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b>-</b>	34,005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b>426</b>	794
<b>經調整純利</b>	<b>342,753</b>	396,471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主要指來自向客戶銷售針織產品(即女裝、男裝以及羊絨紗線、針織鞋面、童裝、圍巾、帽子及手套等其他產品)的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378.9百萬港元輕微減少0.6%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352.1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總銷售收益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148.8百萬港元至3,364.9百萬港元，而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羊絨紗線銷售收益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輕微增加2.1百萬港元至575.6百萬港元。

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總銷售收益減少乃由於銷量下降，惟平均售價上升。本集團的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銷量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2.2百萬件減少9.6%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9.1百萬件，惟本集團的男裝及女裝針織產品的平均售價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109.1港元增加6.0%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件115.6港元。銷量減少主要由於季節性入冬延遲令本集團客戶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下半年的需求疲軟，而平均售價上漲乃主要由於產品組合變動所致。

另一方面，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地理市場分佈一致，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日本、中國內地及歐洲為本集團的三大市場。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日本市場、中國市場及歐洲市場的收益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的25.2%、19.2%及19.1%。

### 銷售成本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銷售成本3,570.3百萬港元。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存貨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支付予分包商的分包費用、折舊、水電及生產間接成本。

###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毛利781.8百萬港元及毛利率18.0%，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毛利774.2百萬港元及毛利率17.7%。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面料業務的業務表現有所改善，而本集團針織品業務的表現仍保持韌性，儘管男裝及女裝針織品的總銷售收益因季節性入冬延遲而較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4.2%。

###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政府補貼及其他雜項收入。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3.3百萬港元增加7.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0.5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與第三方訂立長期租賃協議，租出中國內地部分未充分使用的廠房，令投資物業租金收入增加10.9百萬港元，惟部分被其他雜項收入減少2.9百萬港元所抵銷。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淨額、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或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淨額78.2百萬港元減少37.0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淨額41.2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美元小幅升值導致匯兌收益淨額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4.2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3.2百萬港元；及(ii)由於本集團出售較少數量之舊機器，而僅錄得出售收益淨額12.2百萬港元令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減少16.4百萬港元。

總括而言，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其他收益主要為匯兌收益淨額23.2百萬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12.2百萬港元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6.2百萬港元。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與向客戶交付產品相關的運輸成本、支付予客戶代理的佣金以及廣告及推廣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2.4百萬港元增加7.2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9.6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運輸成本增加所致。

###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與管理及行政人員相關的員工成本、折舊、保險費、捐款以及其他附帶辦公室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31.8百萬港元增加22.1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53.9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業務範圍及客戶群不斷擴大，令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其緬甸生產基地(「緬甸生產基地」)錄得任何減值虧損，而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減值虧損34.0百萬港元。

自2023年中旬起，鑒於對緬甸勞工權益問題以及長期社會動盪及軍事衝突的憂慮，越來越多的全球時尚品牌停止從緬甸採購服裝產品。本集團一直密切關注瞬息萬變的時裝市場以及緬甸的經濟及政治環境，然而上述變動及問題造成的負面影響比之前預期更大，持續時間亦較長，儘管緬甸生產基地在業務發展方面已取得若干積極進展。

因此，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重新評估緬甸生產基地的未來投資戰略，並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緬甸生產基地的可收回金額。評估結果顯示，緬甸生產基地的各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估值師」)，以評估緬甸生產基地於2024年3月31日的可收回金額。董事會比較收入法項下使用價值與市場法項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估值結果，並認為緬甸生產基地可收回金額應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董事會認為投資策略及情況變動將於上述估值中適當處理及反映。

由於緬甸生產基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估值師進行的估值進行評估)低於其於2024年3月31日的賬面淨值，導致緬甸生產基地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出現減值虧損34.0百萬港元。

根據估值師於2025年3月31日進行的估值，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的緬甸生產基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淨值。因此，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減值作出進一步撥備。

就採用市場法評估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緬甸生產基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物業要價貼現：	40%(2024年：相同)
銷售物業的代理成本：	5%(2024年：相同)
機器報廢價值：	機器成本的10%(2024年：相同)

### 財務開支淨額

財務開支淨額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部分被本集團的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所抵銷。

本集團的財務開支淨額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5.2百萬港元增加8.3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3.5百萬港元。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需要更多資金應付其業務擴張需求，故該增幅與本集團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上升趨勢一致。

### 所得稅開支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法例，本公司及其英屬處女群島附屬公司均毋須就其收入或資本收益繳納稅項。此外，任何股息派付亦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或英屬處女群島預扣稅。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就於有關年度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須予繳納的香港利得稅均按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均須按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其中兩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自開始營運起計的首10年按17%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後，該等實體須按20%標準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根據投資證書，此等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等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就其中一間越南附屬公司而言，本年度須按20%(2024年：17%)的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然而，其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至於另外三間越南附屬公司，倘彼等有任何應課稅溢利，則有權享受首年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然而，彼等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2024年：相同)。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除所得稅前純利計算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2.9%及12.3%。另一方面，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除所得稅前經調整純利計算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3.3%及11.8%。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42.3百萬港元及361.7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純利減少乃主要由於其他收益淨額減少37.0百萬港元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22.1百萬港元所致，該等對純利之影響部分被緬甸生產基地因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令其減值虧損減少34.0百萬港元所抵銷。

如上文所述，其他收益淨額減少主要由於(i)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美元小幅升值導致匯兌收益淨額減少；及(ii)與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出售舊機器數量較少導致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減少。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業務範圍及客戶群擴大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 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乃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純利計算得出，惟不包括(i)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及(ii)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我們相信本公告所呈列經調整純利更能反映本集團的核心經營業績。

基於上述公式，本集團的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96.5百萬港元減少53.7百萬港元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342.8百萬港元，而經調整純利率由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9.1%減少至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7.9%。

### 股息

中期股息每股9.8港仙已於2024年12月20日派付。

於2025年6月2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以取代末期股息，合共34,191,000港元。第二次中期股息並無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中列作應付股息，惟將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列作保留盈利分派。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22,940	582,949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38,307)	(145,05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72,114)	(435,9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87,481)	1,97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7,404	717,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895	(1,59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818	717,404

##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為222.9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407.9百萬港元已就折舊239.3百萬港元作出調整後所致，惟部分被存貨增加280.1百萬港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144.6百萬港元所抵銷。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238.3百萬港元，乃由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255.5百萬港元，惟部分被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14.5百萬港元所抵銷。

##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為272.1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支付股息303.2百萬港元，惟部分被非控股權益的注資26.9百萬港元所抵銷。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287.5百萬港元及匯兌收益為0.9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4年3月31日的717.4百萬港元淨減少至2025年3月31日的430.8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其他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用於本集團業務營運及擴展、償還本集團債務及撥付本集團營運資金。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其資金需求。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4年3月31日的8.9%增長至2025年3月31日的20.1%。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30.8百萬港元，以美元(「美元」)(52.9%)、人民幣(「人民幣」)(29.7%)、港元(14.6%)、越南盾(「越南盾」)(2.5%)及其他貨幣(0.3%)計值。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77,713	395,514
一至兩年	429,263	222,058
兩至五年	288,123	353,428
	<b>1,095,099</b>	971,000

附註：

- (a)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 (b)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總額以港元(80.4%)、美元(19.4%)及人民幣(0.2%)計值。本集團所有銀行借款均為浮息借款。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分別為4.65%及5.18%。

##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層已採取若干政策管理財務風險，以實現以下目標：(i) 確保經考慮本集團的融資成本、資產負債比率及現金流量預測後，採用合適的融資策略以滿足本集團的短期及長期資金需求；及(ii) 確保同時採用合適的策略以將相關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減至最低。

## (a)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結算。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幣風險。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主要與人民幣及美元有關，此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乃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本集團認為有關美元的外幣風險甚微。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外幣合約，以減低人民幣兌美元的風險。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外幣風險，並可能於必要時使用合適的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浮動利率銀行借款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而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則令本集團面對公平值利率風險。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有見及年內市場利率上調，本集團訂立港元利率掉期合約以減低部分利率風險。董事會將繼續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管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使用適當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適當信貸記錄的客戶以賒賬方式銷售，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付款記錄及其他相關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錄得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方的應收款項的任何重大減值。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絕大部分的銀行結餘及存款均存置於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主要金融機構。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金融機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d)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本集團在履行與金融負債相關的責任時將遇到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利用現金流量預測及其他相關資料監察其流動資金需求，並確保本集團有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銀行融資支持其業務及經營活動。本集團未曾且預期不會在履行到期的信貸責任時遇到任何困難。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466.9百萬港元，主要與為廠房採購機器及設備以及於越南興建新生產基地有關。此等資本開支由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悉數撥付。

**資本承擔**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157.1百萬港元，主要與為廠房採購機器及設備以及於越南興建新生產基地有關。

**資產抵押**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及／或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7日的公告所載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其後變更運用。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於本年報第53頁。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 結算日後事項

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結算日後事項。

### 金融工具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尚未平倉的港元利率掉期合約，名義本金總額為123.5百萬港元(2024年：130.0百萬港元)。

###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及業績來自針織產品製造，其被視為單一經營分部，與向本集團最高營運決策者內部呈報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於越南、中國內地及香港僱用合共約15,400名全職僱員。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為1,023.9百萬港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制訂，並符合越南、中國內地及香港的薪金趨勢。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與表現掛鉤的花紅、保險及醫療保障以及購股權。

由於人力資源管理乃維持及提升本集團在針織產品製造方面專業知識的重要因素，故本集團於分配新入職員工至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工作前皆會為彼等提供合適的培訓課程。本集團亦將不時為僱員提供不同在職培訓，以確保員工的持續發展及技術提升。

### 薪酬政策

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及與本集團表現掛鉤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薪酬。本集團亦為彼等報銷因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能而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薪酬委員會將參照(其中包括)可比較公司所支付的市場薪金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酬金及薪酬待遇。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

##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MH，43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自2017年11月27日起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兼副主席，並自2021年4月1日起再調任為主席。彼主要負責監督及管理董事會以及制定企業策略。王先生現時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務，包括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南旋實業有限公司、嘉明實業有限公司及力運實業有限公司。自2007年1月起至2015年1月，王先生擔任南旋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負責投資管理。王先生分別於2005年7月及2006年6月獲得英國艾克斯特大學的計算機科學理學士學位及國際管理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2022年起擔任香港工商總會副主席。王先生自2021年起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深圳市龍崗區委員會常務委員。王槐裕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的兒子、文宇軒先生(執行董事)的姻親以及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的侄兒。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家族信託(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家族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文宇軒先生**，37歲，自2021年4月1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彼主要負責重大企業決策、營運及資源策略管理，以及規劃及實行本集團的策略方向。文先生現時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務，包括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及Top Galaxy (Myanmar) Apparel Limited。文先生於2019年6月至2021年3月出任南旋集團有限公司副總裁，負責營運管理。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金融行業擔任管理職務，包括於2016年6月至2019年5月出任恒威管理有限公司經理，以及於2010年10月至2016年5月擔任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優先理財銀行業務團隊主管。文先生於2010年9月取得蒙納士大學銀行及金融業學士學位。文先生自2020年4月起出任香港羊毛化纖針織業廠商會有限公司副會長及自2023年1月起兼任財務長、自2022年3月起擔任香港紡織商會副會長、自2023年3月起擔任香港紡織業聯會有限公司理事、自2018年1月起擔任香港工商總會—青年網絡會長，以及自2019年9月起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州市海珠區委員會委員。文宇軒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的女婿、王槐裕先生(執行董事)的姻親以及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的侄婿。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家族信託(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家族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王庭真先生**，59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為本集團首席生產總監，主要負責中國廠房及越南廠房的生產管理。彼於1990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南旋實業有限公司的生產經理，負責監督生產及營運管理。王先生現時在本集團擔任多個董事職務，包括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力運織造廠有限公司及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王先生於織造行業擁有逾30年工作經驗。彼自1982年8月起至1990年10月於恒昌織造廠擔任生產技術員。於2009年4月，彼榮獲中共惠州市惠城區委及惠州市惠城區人民政府頒授的惠州市惠城區勞動模範稱號。於2011年1月，彼榮獲中華全國總工會頒授的全國工會職工書屋建設先進個人稱號。王先生為王庭聰先生及王庭交先生的兄弟、王槐裕先生(執行董事)的叔父以及文宇軒先生(執行董事)的姻親。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家族信託(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家族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李寶聲先生**，60歲，自2015年8月30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首席營運總監，負責監督本集團毛衣業務的整體營運。李先生於2000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經理，並於2004年1月獲擢升為高級銷售經理。彼於2006年2月獲進一步擢升為營業總經理，於2007年4月獲擢升為銷售及營銷部總監，並於2016年8月獲擢升為銷售總監。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自1989年6月起至1990年11月於翹迅針織有限公司擔任營業專員。自1991年1月起至1991年6月，彼於ESE Limited(一間電子產品的銷售代理公司)擔任高級銷售主管，主要負責向銷售部提供支援服務。自1991年7月起至1992年8月，彼於High In Factory(一間毛衣製造公司)擔任生產經理，主要負責生產管理。自1992年8月起至1995年7月，彼於Vinnitsa HK Limited(一間時裝機構)擔任高級營業員，主要負責產品開發及生產管理。自1995年8月起至1997年8月，彼於盛佳針織廠有限公司(一間毛衣製造公司)擔任銷售經理，主要負責生產及物流管理。自1998年6月起至2000年1月，彼於Fambish Limited(一間主要從事毛衣製造的公司)擔任銷售經理，負責產品開發及銷售。李先生於1992年1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學院)歷史文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GBM, GBS, JP，72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范女士為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62)、五礦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30)、中國太平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966)及新世界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1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女士亦為華潤(集團)有限公司的外部董事，直至2022年6月為止，並為中電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2023年5月為止。范女士於2007年退任公務員前曾為香港廉政公署專員。於政府部門的工作經驗內，范女士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多個職位，包括行政會議成員、候任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香港運輸署署長、香港教育統籌局局長及常任秘書長。范女士於1975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理學士學位。彼於1990年獲得美利堅合眾國哈佛大學的公共行政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的教育碩士學位。

**簡松年先生**，SBS, JP，74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於1984年3月創立簡松年律師行，並於2014年4月成為資深顧問律師。簡先生自1982年3月起為香港最高法院執業律師。簡先生自2013年5月起擔任敏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99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4月起擔任深圳投控灣區發展有限公司(前稱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73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獲委任為惠州光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735)的董事會副董事長，任期由2016年2月至2024年4月，該公司於2017年12月29日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及於2019年6月至2024年11月擔任金茂源環保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0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簡先生為英格蘭及威爾斯最高法院註冊律師、澳洲首都領地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以及新加坡共和國最高法院註冊大律師及律師。彼亦為中國委託公證人及香港國際公證人。簡先生曾連續三屆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並曾連續三屆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委員會委員。簡先生曾擔任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委員會委員。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范駿華先生，JP，46歲，自2016年1月29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彼自2017年9月起為尚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及自2013年11月起為泛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於2025年6月20日前過去三年內，范先生曾經或一直擔任以下公司的董事：

服務年期	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活動	職位	職責
2013年1月至今	莊士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98)	於香港及中國進行物業投資及開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5年4月至2024年5月	文化傳信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343)	於香港、中國及澳門出版漫畫書及提供媒體內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17年12月至2022年8月	恆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48)	於澳門提供裝修工程及樓宇建造工程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2年5月至今	星島新聞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105)	向香港、美加、歐洲和澳洲之讀者發行和分派報章、雜誌及書籍，及於中國(包括香港)銷售上述刊物之相關內容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3年3月至今	中國飛機租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848)	為全球航空業提供飛機全產業鏈解決方案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3年3月至今	中國海外宏洋集團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81)	於中國進行物業投資及開發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2024年4月至今	中國聯合網絡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762)	電信營運商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監督及獨立管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范先生於1999年12月獲得香港大學的會計及財務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8月以校外學生身份獲得倫敦大學的法律學士學位。於2003年1月及2011年9月，范先生獲認可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范先生現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十四屆全國委員會委員。彼於2007年至2022年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浙江省第十屆至第十二屆委員會委員。彼亦自2008年起至2015年擔任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廣東省深圳市第四屆及第五屆委員會委員。

**葉澍堃先生**，*GBS, JP*，73歲，自2018年4月16日起擔任我們的董事。葉先生於1973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社會科學學位。葉先生於1973年11月加入香港政府，並於1997年4月晉升為局長。彼於1997年7月至2007年6月期間擔任香港政府的主要官員。葉先生曾經出任若干高層職位包括：保險業監理專員、勞工處處長、經濟局局長及財經事務局局長。葉先生於2002年7月擔任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彼於經濟發展方面的職務涵蓋航空及海上運輸、物流發展、旅遊、能源、郵政、氣象服務、競爭及消費者保護。彼亦負責勞工政策，包括就業服務、勞工關係及僱員權利的相關事宜。

葉先生擔任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期間，曾為香港機場管理局董事會、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董事會、香港國際主題樂園有限公司董事局的成員及物流發展局、港口發展局、航運發展局及航空發展諮詢委員會的主席。葉先生於2007年7月從香港政府退休。葉先生於2001年榮獲香港政府頒發的金紫荊星章，並為非官守太平紳士。葉先生現為另外五間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12月起擔任麗新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5月起擔任建滔積層板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8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1年10月起擔任六福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6月起擔任萬城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9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20年11月起擔任希瑪眼科醫療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0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08年8月至2024年5月亦為華潤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華潤水泥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續)

**高級管理層**

**陶志強先生**，54歲，為本集團的首席財務總監兼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規劃及報告、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司秘書事宜。陶先生於2015年8月30日加入本集團。陶先生擁有豐富的財務管理及審計經驗，加入本集團前曾擔任多個高級職位。自1993年7月起至1996年2月，陶先生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會計人員。自1996年3月起至1998年5月，彼為精藝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的會計經理。自1998年6月起至1999年10月，陶先生於新世界中國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7)擔任助理經理。自1999年10月起至2004年3月，彼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經理，並自2004年4月起至2009年10月於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高級審計經理。自2009年12月起至2010年9月，陶先生於Birdland (Hong Kong) Limited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自2010年10月起至2011年7月，陶先生於雀氏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間透過其附屬公司從事嬰幼兒護理產品製造的投資控股公司)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財務管理。自2011年10月起至2015年8月，陶先生就職於力量礦業能源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77)，彼於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陶先生自2025年6月起擔任穎通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8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3年10月至2025年6月擔任TATA健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陶先生於1993年12月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前稱香港浸會學院)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陶先生現時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執業會計師以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陳耀東先生**，54歲，為本集團的營業總監。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日本市場的營業管理。陳先生於1997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營業員。彼於2003年1月獲擢升為營業經理，其後於2005年4月獲擢升為銷售經理。此外，彼於2006年2月獲擢升為高級營業經理，並於2008年1月獲擢升為營業總監。加入本集團前，自1991年起至1996年，陳先生於寶達時實業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服裝製造的公司)擔任高級營業員。陳先生於1989年通過香港中學會考。

**林國新先生**，54歲，為中國廠房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我們中國廠房的生產管理。林先生於1995年11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的工廠經理，負責監督及管理生產流程。彼於2005年10月獲擢升為生產部副總經理，負責管理及監督我們中國廠房的整體生產營運。林先生為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的表弟。

**莫二金先生**，57歲，為我們中國廠房的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監督我們中國廠房的樣品開發。莫先生於2003年3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中心主管，並於2008年1月獲進一步擢升為副總經理，負責管理中國廠房的樣品開發。加入本集團前，自1986年10月起至1989年3月，莫先生為佛山張槎毛衫廠的針織技術員。自1989年3月起至2002年2月，彼於羅氏針織有限公司擔任針織團隊主管。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可為其股東創造價值，故董事會著重高質素的董事會、良好的內部監控及對全體股東有效的問責制度，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為於本集團內部建立良好的企業管治並推廣高道德水平，本集團已制定反貪污政策及舉報政策，當中載列(包括但不限於)(i) 違規及操守問題的類型以及政策適用的人員；(ii) 申報利益衝突機制；(iii) 本集團相關部門的職責；(iv) 違反相關政策的後果；及(v) 舉報措施，旨在鼓勵僱員舉報不符合道德原則及本集團政策的行為，例如不遵守本集團政策、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內部監控的事件。

董事認為，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內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所載的一切強制性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加強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符合企管守則及緊貼最新發展。

## 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操守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

可能擁有本集團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條款不比標準守則所載的所需標準寬鬆的書面指引。每名相關僱員已獲發一份書面指引。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相關僱員未有遵守此等指引的情況。

## 董事會

### 董事會職責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董事會負責並擁有一般權力領導與監督本公司的管理及表現，並制定與審閱本集團的整體政策及策略。

董事會亦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務，包括(i)制定及審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及(ii)審閱本公司有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的規定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事項。一切重大決定均由董事會作出整體決定，包括(但不限於)財務報表、業務收購、主要交易及股息政策等會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營運及股東的有關決定。各董事均知悉根據上市規則、企管守則以及適用法例及法規所訂明彼身為董事的受信責任及職務與職責，並已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裨益及最佳利益客觀行事。

董事會作出的決定乃經由執行董事通知高級管理層。執行董事及獨立高級管理層團隊獲授予權力，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工作及營運。高級管理層團隊亦負責監督及執行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董事會定期檢討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表現。

由董事會成立的委員會獲授予若干職能及職責。有關詳情請參閱下文「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分節。

###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各董事的姓名載列於下文。各董事會成員均見多識廣、經驗豐富，且具備專業知識，能讓董事會高效及有效運作。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簡松年先生  
范駿華先生  
葉澍堃先生

除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一節所披露有關王槐裕先生、王庭真先生及文宇軒先生之間的親屬關係外，各董事之間並無任何財務、業務、親屬或其他相關關係。

董事名單(按類別劃分)會在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刊發的所有公司通訊內披露。本公司的董事名單(當中列明董事的角色及職能)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 董事會獨立性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1.4條，董事會已建立機制以確保董事會可獲得獨立觀點及意見，尤其是(i)鼓勵獨立非執行董事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ii)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承諾投入充足時間及精力以處理本公司事務。董事會將每年檢討有關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成效。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且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經考慮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有關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因素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後，董事會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的委任年期

###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訂立固定年期為三年的服務合約。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由本公司委任，固定年期為期三年。有關委任可由相關董事或本公司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 提名、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載列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與過程。每名董事均須遵守條文規定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就任何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而言，其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首次本公司股東大會，並可在該大會上重選連任。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已告成立，負責至少每年一次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符合本公司的要求。此委員會將物色合資格或適合出任董事的人士，並評估彼等的資歷、技能、過往經驗、品格及其他相關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彼等的獨立性(倘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以及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或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任何其他董事會建議變動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等事宜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有關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下文「提名委員會」分節。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本公司認同及重視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益的重要性及裨益。董事會已根據企管守則的規定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有董事會的委任將繼續按其不時的業務需要，以用人唯才為原則，同時顧及成員多元化。董事會候選人的甄選應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具體需求，以一系列多元化角度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最終決定應以甄選候選人為董事會帶來的優點及貢獻為基準。

董事來自各種不同背景，擁有不同的工作經驗、業務及專業知識。下表載列根據可計量目標對董事會的目前成員組合進行的分析：

可計量目標	類別	董事人數
性別	男	7
	女	1
年齡組別	20至40	1
	41至60	4
	60以上	3
技能及經驗	針織行業經驗	4
	銀行及投資經驗	2
	公共行政及管治	2
	法律專業知識	1
	金融專業知識	1
	其他上市公司的現任董事職務	4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基於上文所述，針對向董事會提出的任何問題，董事會成員組合及多元化讓本公司管理層得以從多元化及客觀的外在角度中獲益。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會已維持適當平衡的性別多元化。提名委員會將監控本集團的業務需要，並於適當時候考慮進一步委任女性董事。

另一方面，於2025年3月31日，在本集團15,400名僱員(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男性僱員及女性僱員的百分比分別為36%及64%。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針織產品，董事會認為，考慮到本公司的業務模式、營運需要及未來發展計劃，本公司已維持適當平衡的員工性別多元化。有關本集團內部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自本財政年度單獨刊發的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董事會會議常規及操守

董事均有機會透過於至少14天前發出或將予發出董事會常務會議通告的方式將各項事宜納入董事會會議議程。董事會會議通告及議程由主席委派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編製。董事均獲提供充足且及時的資料讓彼等得以妥善履行職務。彼等獲允許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本公司鼓勵董事全力積極投入董事會事務，並提出意見及表達關注。董事獲提供充足資料，並有充分時間進行討論，以確保董事會作出的決定公平地反映董事會的共識。

倘董事得悉其於與本公司訂立的合約或安排或擬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間接擁有利益，其須於首次考慮是否訂立該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倘董事知悉其當時存有利益)，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於其得悉本身擁有利益後的首個董事會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董事不得就批准其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或其他建議的任何董事會決議案投票(或計入法定人數)。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充分詳盡地記錄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所提出的任何疑慮或所表達的反對意見。會議記錄於各會議結束後的合理時間內發送予各董事以供彼等審閱、表達意見及作記錄之用。有關會議記錄的最終定稿由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保存，並可在董事提出合理通知的情況下公開以供彼等查閱。

## 董事出席記錄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已舉行四次實體會議，董事於會上審閱及批准(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報告；(ii)本集團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的季度業績；(iii)本集團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報告；及(iv)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季度業績。

個別董事於上述董事會會議以及於2024年8月30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王槐裕先生(主席)	4/4	1/1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4/4	1/1
王庭真先生	4/4	1/1
李寶聲先生	4/4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范椒芬女士	4/4	1/1
簡松年先生	4/4	1/1
范駿華先生	4/4	1/1
葉澍堃先生	4/4	1/1

## 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槐裕先生為本公司主席，文宇軒先生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主席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業務管理及制定本集團的企業策略。在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的支援下，主席審批董事會會議議程並出任會議主席，以確保及時討論所有主要及適當的問題，包括由其他董事提呈的任何事宜。主席亦有責任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包括(但不限於)採取措施以確保全體董事均適當知悉於董事會會議上提呈的事宜，並及時為全體董事提供準確、清晰、完整及可靠的充分資料，將股東的整體意見轉告董事會及促進在董事會會議舉行期間進行公開及具建設性辯論的文化。行政總裁主要負責作出重大企業決策、營運及資源策略管理，以及規劃及實行本集團的策略方向。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委員會****執行委員會**

董事會執行委員會已告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當中載列董事會所授予的權力。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i)一般管理(包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表現及營運)；(ii)評估主要收購或於業務或項目上的投資，並就此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及(iii)於本公司內擔當風險管理角色，以盡量降低或減輕本集團業務營運的主要風險。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執行委員會由全體執行董事(即執行委員會主席王槐裕先生、行政總裁文宇軒先生、王庭真先生及李寶聲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透過就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制度是否有效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監察審計程序、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會計政策以及履行董事會所委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審核委員會主席范駿華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簡松年先生及葉澍堃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實體會議。於該兩次會議中，審核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本集團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是否準確及公平；(ii)本集團內審部的工作；及(iii)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是否有效。

個別審核委員會成員於上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范駿華先生(主席)	2/2
簡松年先生	2/2
葉澍堃先生	2/2

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在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舉行的該等會議，與審核委員會成員討論有關審核與財務申報事宜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於2025年6月20日舉行的會議上，考慮及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年報。范駿華先生、簡松年先生、葉澍堃先生及范椒芬女士均有出席該會議。

###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乃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務包括(但不限於)：(i)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規且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作出推薦建議；(ii)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i)經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後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計劃書；及(iv)審閱及/或批准有關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股份計劃的事宜。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王槐裕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薪酬委員會主席簡松年先生及葉澍堃先生)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實體會議。於該會議中，薪酬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

個別薪酬委員會成員於上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簡松年先生(主席)	1/1
王槐裕先生	1/1
葉澍堃先生	1/1

###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乃遵照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成立，並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其負責制定提名董事的政策、物色及向董事會推薦出任董事的合適人選、評估董事會的架構及組成以及制定、向董事會推薦及監察本公司的提名指引。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提名委員會主席王槐裕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簡松年先生及范椒芬女士)組成。此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已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meson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就委員會任何建議候選人加入董事會或重新委任任何董事會現有成員作出建議時，提名委員會考慮多項因素以評估建議候選人是否合適，包括但不限於下列各項：

- 誠信聲譽；
- 於成衣業及其他相關界別的成就、經驗及知識；
- 有關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好處及貢獻；
- 對本公司事務投入充足時間及努力的承諾；
- 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及專業經驗；及
- 倘建議候選人將獲提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則上市規則第3.13條項下就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所規定獨立標準的合規情況。

提名委員會可就董事會選舉以及委任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名由一名股東或本公司推薦或提名的候選人，而董事的繼任計劃則須獲董事會批准。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實體會議。於該會議中，提名委員會討論及審閱(其中包括)(i)董事會現時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董事會內的專業知識、技術及經驗達致平衡，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恰當，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ii)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退任董事作出的推薦建議。

個別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上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會議次數
王槐裕先生(主席)	1/1
簡松年先生	1/1
范椒芬女士	1/1

## 外聘核數師的酬金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其所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包括審閱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收取的費用金額分別為2.3百萬港元及0.6百萬港元。

##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支援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內訊息流通以及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得以遵循。公司秘書負責透過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亦應就董事就職及其專業發展提供協助。經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陶志強先生(「陶先生」)作出特定查詢後，陶先生確認彼符合上市規則項下的相關資歷、經驗及培訓的要求。

## 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為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安排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該保險為彼等因進行企業活動而遭提起的任何法律行動所產生的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責任提供保障。

## 董事培訓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精進及更新知識及技能，從而確保彼等繼續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的貢獻。本公司亦鼓勵全體董事參加相關培訓課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且彼等曾參與下列類別的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類別
<b>執行董事</b>	
王槐裕先生(主席)	(I), (II)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I), (II)
王庭真先生	(I), (II)
李寶聲先生	(I), (II)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范椒芬女士	(I), (II)
簡松年先生	(I), (II)
范駿華先生	(I), (II)
葉澍堃先生	(I), (II)

(I) 出席研討會／網絡研討會。

(II) 閱讀／觀看與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務以及相關規則及法規最新發展有關的資料。

企業管治報告(續)

## 投資者溝通及股東權利

本公司認為，及時與股東及／或投資者溝通及具透明度的申報為良好企業管治的關鍵部分。

本公司旨在透過多種通訊途徑與其股東及／或投資者保持頻繁和及時的溝通，當中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以及官方公告。股東大會為股東提供與董事會交換意見的平台，而董事可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解答提問。股東將獲寄發年報及中期報告或獲知會有關報告的刊發。年報及中期報告均會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 刊載，而該等網站亦載有本集團業務及活動的一般資料以供公眾查閱。本公司將不時根據上市規則刊發官方公告，以向股東及／或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最新發展的資料。

此外，本公司繼續加強與投資者溝通。指定管理層保持定期與投資者對話，以讓其緊貼本公司的最新發展。

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表決乃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結果將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載。

根據本公司現有組織章程細則第58條，於送達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有權利可於股東大會投票的繳足股本的十分之一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送達一份書面要求(「書面要求」)，以要求董事會就處理書面要求的任何指定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該大會須於送達書面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董事會於送達有關要求後21天內未能召開該大會，提出要求者本人(彼等)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提出要求者償付所有由提出要求者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合理開支。

本公司亦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直接致函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見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以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或議案。董事會亦鼓勵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以直接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董事會已檢討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溝通政策，並信納股東溝通政策的成效。

## 憲章文件

於2022年8月2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本公司股東批准採納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有關修訂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25日的通函附錄三。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組織章程大綱及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並無任何變動。

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namesonholdings.com](http://www.namesonholdings.com) 及聯交所網站刊載其組織章程大綱以及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 問責

董事已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載入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表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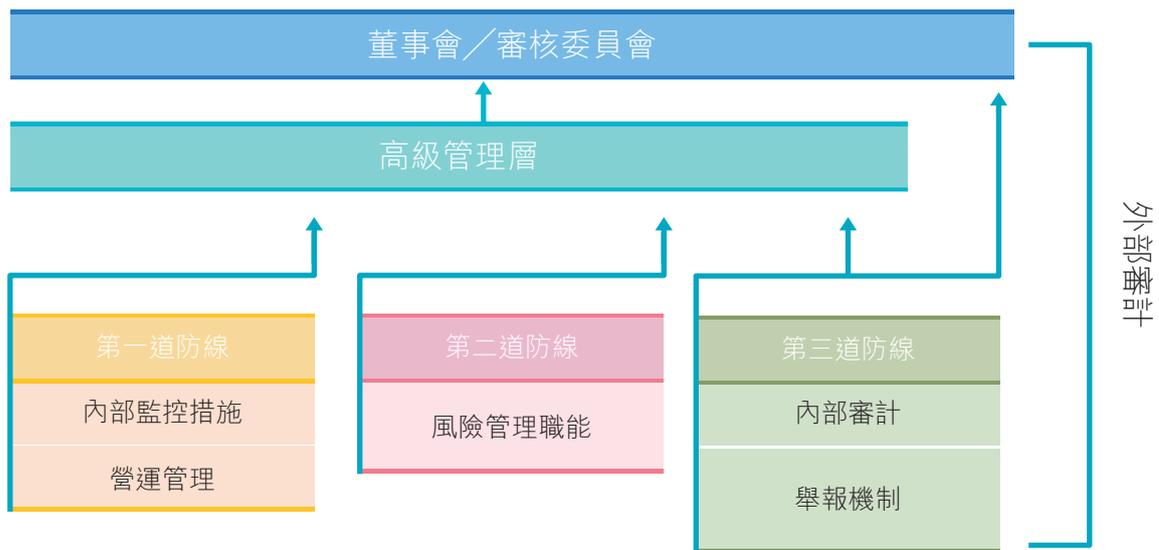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在維持及提高本集團經營業務上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及本集團資產以及加強投資者信心等方面發揮重要作用。另一方面，本集團識別重大風險領域並採取適當措施以管理及減低該等風險，從而改善其業務與經營活動。本公司管理層定期審閱重大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並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特別提出所有重大事宜。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主要特點

我們採用以下風險架構識別、分析、評估及管理與本集團有關的風險。我們的內部監控制度乃參照特雷德韋委員會贊助組織委員會(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s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的框架制定，當中涉及監控環境、風險評估、監控活動、資訊與溝通及監察活動等五項要素。

### 風險管治框架

本集團的風險管治框架以「三道防線」模式為指引，透過內部監控措施、營運管理、風險管理職能、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達致風險管理的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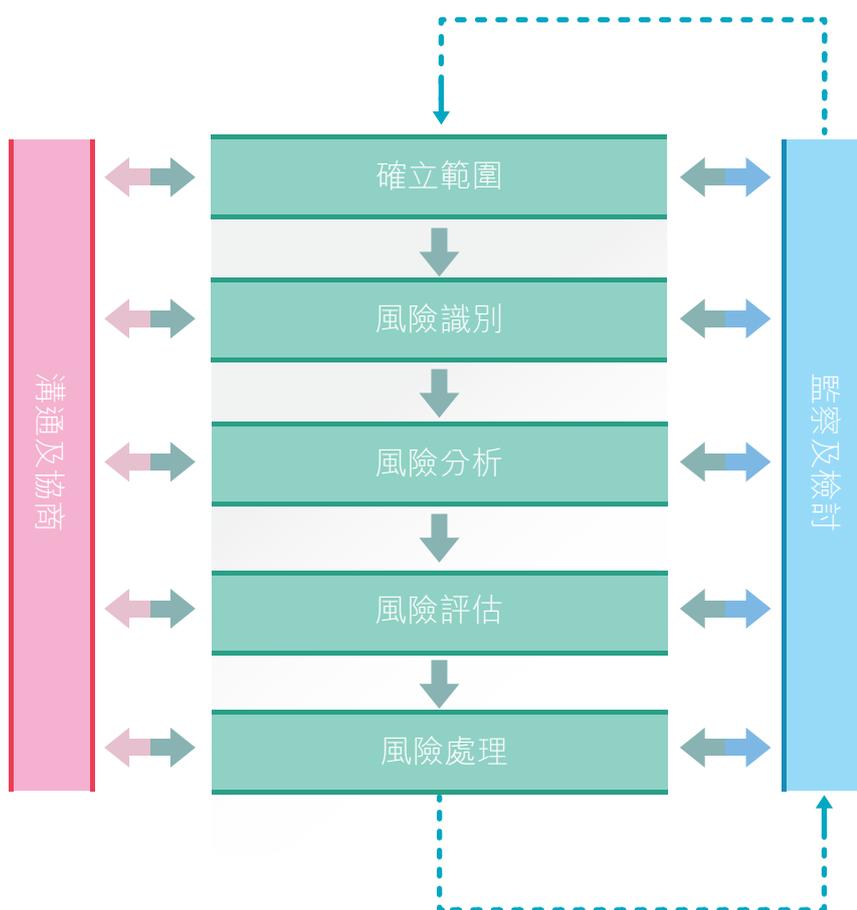


作為第一道防線，本集團的業務單位負責識別、評估及監察與每項業務或交易有關的風險，透過營運管理的各項政策、程序及內部監控措施盡量減低業務營運所面臨的潛在風險。第二道防線為制定有關管理特定風險的類別及範圍，並就有效風險管理及監控對第一道防線作出質疑。第三道防線為內部審計及舉報機制。內部審計為以風險為本的方法，以釐定重大監察措施能否有效監控本集團所面對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續)

風險管理制度中所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完全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中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程序包括以下部分：

- 識別本集團經營環境中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
- 制定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及
- 監察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



## 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用於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簡述如下：

### 確立範圍

- 為風險狀況評估確立範圍，制定評估標準。

### 風險識別

- 本集團採用由下而上的方式識別可能對本集團業務及營運構成潛在影響的風險。

### 風險分析

- 主要從風險出現的可能性及該等風險對本集團目標的影響程度兩個角度進行分析。

### 風險評估

- 使用管理層建立的評估標準，評估已識別風險的程度；及
- 考慮該等風險對業務的影響及出現的可能性。

### 風險處理

- 透過比較風險評估的結果，排列風險優先次序；及
- 營運管理層制定風險管理策略及內部監控程序，透過內部監察單位防止、避免或減低風險。

### 監察及檢討

- 根據生產及營運過程，持續並定期監察風險，設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
- 於生產及營運過程出現任何主要變動時，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及修訂內部監控程序(如需要)；及
- 定期向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風險監察的結果。

### 溝通及協商

- 風險管理過程中每一個步驟均須與內部及外部持份者進行溝通及協商。

本集團將風險分成六個不同類別評估：包括策略、財務、營運、合規、外部環境及人才資本。風險登記冊記錄本集團主要營運單位所面對的主要風險。本集團已根據上述可能對本集團構成重大影響的類別對主要風險進行分類，並會定期評估每項主要風險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及可能性。就重大風險而言，各營運單位須提出並實施減低風險的措施。

各營運單位須每六個月提交各自風險登記冊的更新資料，以編撰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報告。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監察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當中包括採取一切合理及必要措施以保障本集團的資產，並預防及偵測欺詐及其他違規行為。董事會亦負責至少每年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其成效，有關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與未能達成業務目標有關的風險，且僅能就避免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 本集團的重大風險

- 全球貿易局勢持續波動，包括關稅調整、市場貿易政策不確定性、匯率波動及全球經濟格局的迅速變遷，將對我們業務造成影響。

國際政治日趨複雜，中美貿易戰的持續、俄烏局勢及以巴戰事等地緣政治事件，皆會對全球經濟穩定性及消費市場需求帶來顯著影響，從而對我們的業務帶來一定的挑戰和不確定性。

- 本集團作為一家擁有多個生產基地的跨國針織產品生產商，我們的原材料生產供應商遍佈世界各地，當供應鏈出現不穩定或中斷時，若我們未能及時作出適當應對措施或找到合適的替補方案，將對我們的業務帶來影響。
- 如果環球消費市場需求持續放緩或下滑，將可能導致部分客戶的業務面臨壓力，影響其資金流動性，進而增加我們應收賬款出現的壞賬風險。

如客戶出現償還能力問題，可能會使本集團的現金流回籠困難，從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健康。

- 羊絨作為高成本原材料，其價格受市場供需關係快速變動影響顯著。從採購到生產為製成品的週期內，若市場價格下跌將直接影響產品售價及利潤。

此外，原材料價格波動可能導致報價信息過時或與實際成本偏離，或影響集團預期盈利。

- 由於我們的客戶群較為集中，主要的銷售訂單來自五大客戶。倘若這些客戶的需求，例如對產地來源或設計的要求出現迅速的變化，而我們未能及時調整生產計劃及產品的生產能力，或會影響客戶滿意度，增加客戶流失的風險，將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情況造成影響。
- 我們作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必須遵守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同時受經營所在地的法律及法規監管。若未能及時獲悉並遵守各地政府部門及相關監管機構有關稅務、外匯管制、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企業管治等的法律法規及其變更，可能會對我們業務帶來負面的影響。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為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我們在中國大陸擁有羊絨紗線生產業務，在越南分別擴展針織、印花和羊絨紗線產品的相關業務。此外，管理層亦繼續尋求業務多元化及相關的未來發展機會，以擴闊收益及客戶群。

然而，此等項目涉及資本分配、融資、預算、進度、合作關係、資源競爭、審批及其他因素，均可能導致我們當中的期望或預算出現落差。而在發展及鞏固多元化產品及業務時，我們可能錯估市場形勢及發展空間或未能與客戶建立長遠的合作關係。此等風險皆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造成影響。

- 紡織行業是一個勞動密集型行業，對於人工成本的敏感度相當高。儘管我們的針織產品生產流程已高度機械化及自動化，我們仍相當依賴技巧純熟的工人。若熟練工人不足或人工成本上升，將會對我們的盈利產生影響。
- 本集團的營運數據涵蓋企業管理系統、銷售、成本、人力資源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等方面。若這些數據未能保持準確或及時更新，並運用此等數據進行分析，將可能導致錯誤的決策，進而影響本集團的業務運營及資源配置。

### 加強本集團內部監控制度的措施

另一方面，我們亦已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以加強我們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更有效遵守不同的適用規則及法規：

- (a) 我們的香港法律顧問獲委任以根據上市規則就香港法例及法規以及合規事宜向我們提供意見；
- (b) 為遵守適用的中國法例及法規，我們定期就僱員繳納由個人承擔的社保及住房公積金的責任為僱員提供培訓；
- (c) 我們定期就分別適用於我們業務營運及董事責任的相關中國內地、越南及香港法例及法規向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課程及／或最新資料，以期能積極識別任何有關潛在不合規情況的問題及事宜；及
- (d) 一名內部審計經理及兩名內部審計員獲委任以監督我們於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的內部監控，並確保本集團持續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負責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以及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

本公司的內審部履行內部審計職能，而董事會負責持續監督及審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的效用。董事會確認，其已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成效並認為有關制度屬充足有效。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不受競爭問題影響的措施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王庭聰先生、王庭交先生及王庭真先生(「契諾承諾人」)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利益訂立日期為2016年3月24日的不競爭契據，據此，各契諾承諾人已承諾彼等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將不會直接或間接從事、參與、競爭、投資任何受限制業務，或以其他方式於其中擁有權益或收購或持有任何受限制業務，惟有關受限制業務的機會已首先供予或給予本集團，而經本公司的獨立董事委員會(僅由並無於有關受限制業務中擁有重大權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閱及批准後，本集團放棄有關機會則除外。

有關上述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契諾承諾人亦已就本集團的針織鞋履業務及／或鞋履業務以及其他鞋履輔助業務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作出不競爭承諾。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影響。

###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制定內幕消息政策，為董事以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就處理內幕消息、監察消息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指引。本公司應採取一切合理措施確保內幕消息的保密性，直至就有關消息作出一致且適時的披露為止。

### 董事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知悉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認本報告所載的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地反映本集團於回顧年度的業績及事務狀況。董事認為，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而編製，有關數額乃基於董事會的最佳估計以及合理、知情及審慎的判斷而計算得出。有關確認應與本年報第57至62頁所載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編製的核數師報告內就彼等的報告責任作出的聲明一併閱讀，惟兩者存在區別。

### 持續經營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可能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因此，董事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範圍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彼等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第22頁)的薪酬載列如下：

	人數
薪酬範圍	
零港元至500,000港元	1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 董事會報告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公司重組及首次公開發售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透過一系列集團重組程序，本公司於2016年3月21日完成重組後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6年4月12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針織產品製造。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其未來發展載於本年報第4至7頁的主席報告及第8至17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內。

## 業績及分配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63頁的綜合收入表內。

中期股息每股9.8港仙於2024年12月20日派付予股東。董事會已議決宣派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預期將於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或前後派付予於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本公司將於2025年7月9日(星期三)至2025年7月11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將不會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5年7月8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 捐款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慈善及其他捐款約為2.3百萬港元(2024年：1.7百萬港元)。

## 本公司儲備及可供分派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及附註35(a)。

於2025年3月31日，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法例，本公司可供分派予權益股東的儲備約為2,148.6百萬港元(2024年：2,157.7百萬港元)。

## 股息政策

本公司視給予本公司股東穩定及可持續回報為目標。決定是否建議股息及決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考慮本集團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需求、資金需求及董事可能認為有關的任何其他狀況。本公司建議及派付股息亦視乎開曼群島公司法項下的任何限制、任何適用法例、規則及規例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目前擬在上述限制規限下及在並無可能削減可供分派儲備金額(不論損失或其他情況)的任何情況下，向股東分派任何可分派溢利的至少35%。然而，概不保證將就特定期間按任何特定金額派付任何股息。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借款

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及附註24。

##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已發行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開曼群島法例亦無有關該等權利的限制，致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應佔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及採購百分比如下：

以下人士應佔貨品銷售的收益：

— 最大客戶	46.8%
— 五大客戶合計	68.9%

以下人士應佔採購：

— 最大供應商	30.8%
— 五大供應商合計	68.5%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的股東)於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五個年度的已刊發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34頁。本財務摘要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董事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的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王槐裕先生(主席)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  
王庭真先生  
李寶聲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范椒芬女士  
簡松年先生  
范駿華先生  
葉澍堃先生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王槐裕先生、李寶聲先生及范椒芬女士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於同一大會上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一次，惟合資格於同一大會上經股東重選連任。

## 董事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年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按彼等各自與本公司訂立的委任函獲本公司委任，年期為三年，可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予以終止而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董事會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下文「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或於該年度結束時，各董事或與各董事關連的實體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有關本公司董事利益的獲准許的彌償條文(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其受限於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所訂明的規定)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生效。

## 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訂立的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本集團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協議：

### 原材料採購協議

- (i) 於2024年3月25日，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河北宇騰」)(作為賣方)與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南冠科技」)(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惠州南旋」)、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惠州南冠」)(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美纖國際有限公司(「美纖國際」)(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買方)訂立原材料採購協議(「原材料採購協議」)，內容有關買方向河北宇騰採購羊絨及其他原材料，自2024年4月1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原材料採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原材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710.0百萬元。本集團於釐定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價格及條款時，已遵照原材料採購協議所載的定價政策。

南冠科技其中兩名董事及美纖國際一名董事亦為河北宇騰的控股股東，而河北宇騰為該等董事的聯繫人。此外，河北宇騰分別為南冠科技及美纖國際的主要股東。因此，河北宇騰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於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

有關原材料採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5日的公告。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有利條款訂立；及(iii)根據規管有關交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本公司核數師已參與審閱原材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核數師已根據其所進行的工作向董事提呈一份函件，確認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其相信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 (i) 尚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遵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倘有關交易涉及由本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
- (iii) 在各重大方面並無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而訂立；及
- (iv) 已超出相關年度上限。

## 董事會報告(續)

上文所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亦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的關聯方交易。本集團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訂立的關聯方交易概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另一方面，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與一名關連人士訂立以下協議，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新原材料採購協議

- (i) 於2025年3月31日，河北宇騰(作為賣方)與南冠科技及美纖國際(作為買方)就該等買方向河北宇騰採購羊絨及其他原材料訂立新原材料採購協議(「新原材料採購協議」)，自2025年4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止為期一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新原材料採購協議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新原材料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70.0百萬元。

有關新原材料採購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

### 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與本集團訂立的下列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非豁免關連交易。

本集團於2024年4月26日與關連人士訂立下列關連交易：

### 合營協議

- (i) 於2024年4月26日，南冠有限公司(「南冠」)(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與河北宇騰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管理合營公司(「合營公司」)(美纖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有限公司)以於越南生產羊絨紗。根據合營協議，南冠及河北宇騰須於2027年4月25日或之前按彼等各自於合營公司的持股比例向合營公司分別注資4.4百萬美元及3.6百萬美元，分別佔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55%及45%。

有關合營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公告。

此外，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與關連人士訂立以下關連交易：

### 2025年河北租賃協議

- (i) 於2025年3月31日，河北宇騰(作為出租人)與南冠科技(作為承租人)訂立新租賃協議(「2025年河北租賃協議」)，內容有關南冠科技向河北宇騰租用該廠房以生產羊絨紗，自2025年4月1日起至2028年3月31日止為期三年。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2025年河北租賃協議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而2025年河北租賃協議項下的月租為人民幣648,538元。本集團於2025年河北租賃協議下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價值估計約為23.3百萬港元。

有關租賃協議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3月31日的公告。

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披露規定。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2025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記錄及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擁有權益 的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up>(7)</sup>
文宇軒先生 <sup>(1)</sup>	配偶權益	700,000	0.03%
王庭真先生 <sup>(2)(3)</sup>	信託受益人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1,500,000	65.81% 0.07%
李寶聲先生 <sup>(4)</sup>	實益擁有人	3,500,000	0.15%
范椒芬女士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簡松年先生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范駿華先生 <sup>(5)</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葉澍堃先生 <sup>(6)</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0	0.07%

附註1：文宇軒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所持有的7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配偶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700,000股股份。

附註2：王庭真先生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註3：王庭真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4：李寶聲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6年8月29日及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3,500,000股股份。

附註5：范椒芬女士、簡松年先生及范駿華先生各自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7年8月28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6：葉澍堃先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4月20日向彼授出的購股權中擁有實益權益，倘該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彼將獲發行1,500,000股股份。

附註7：根據於2025年3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79,392,000股計算。

##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向彼等授出的購股權(被視作非上市實物結算股本衍生工具)中所擁有的權益詳情載於本年報「購股權計劃」一節。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控股公司或有關控股公司的任何附屬企業(定義見公司(董事報告)規例)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而該安排的目標或目標之一為致使董事可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的子女)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獲授予可認購該等證券的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2025年3月31日，概無董事於本集團業務外的任何業務(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有所競爭或可能有所競爭)中擁有任何權益。

### 不競爭契據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i)不競爭契據(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項下彼等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及(ii)彼等就本集團針織鞋履業務及/或鞋履業務及其他鞋履輔助業務向本公司作出的不競爭承諾(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1月24日的通函所披露)。

董事認為，現行措施足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利益不受任何競爭問題或潛在競爭問題影響。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6年1月29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合資格參與者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予購股權。以下載列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 (a) 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機會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以達致下列目標：

- (i) 激勵合資格參與者為本集團的利益而提升其表現效率；及
- (ii) 吸引及挽留其貢獻乃對或將對本集團的長遠發展有利的合資格參與者或以其他方式與彼等保持持續的業務關係。

#### (b)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ii)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任何諮詢師、顧問、代理、供應商、客戶、分銷商及董事會全權認為將對或已對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

**(c) 股份數目上限**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不得超過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的10%(即最多200,000,000股股份),惟:

- (i) 本公司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的情況下更新股份數目上限,最多為於有關股東批准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包括根據其他計劃(如有)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
- (ii) 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尋求本公司股東另行批准授出將導致所有已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超出當時股份數目上限的購股權,惟有關購股權僅可授予本公司在取得股東批准前已指定的合資格參與者(在此情況下所授出有關購股權不得計入當時適用的股份數目上限);及
- (iii)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任何其他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47,506,000股,佔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8%。

**(d) 每名合資格參與者享有購股權數目上限**

除非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放棄就此投票),否則,概無合資格參與者將獲授購股權,致使於截至最後授出日期止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該名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1%。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提呈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會導致於截至授出購股權日期(包括當日)止12個月期間內已向及將向有關人士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 (i) 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數目的0.1%;及
- (ii) 根據股份於各授出日期的正式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0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待本公司刊發通函並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批准,而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於有關股東大會上放棄投贊成票。

## 董事會報告(續)

**(e) 接納購股權要約**

本公司一經於相關接納日期或之前收到由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一式兩份要約文件連同付予本公司的0.01港元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及已生效。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規定的接納日期獲接納，則被視為已被不可撤銷地拒絕。

**(f) 表現目標**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可獲行使前，承授人可能須達到董事會可能於授出購股權當時列明的任何表現目標。

**(g) 認購價**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由董事會決定並知會合資格參與者(惟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任何調整)，惟該價格須至少為下列各項當中的較高者：

- (i) 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開市買賣證券的日子)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正式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正式收市價；或
- (iii) 股份面值。

**(h) 股份的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遵守當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所有條文，並將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權益，擁有相同的投票權、股息、轉讓及其他權利。於行使購股權時發行的股份不得享有股份於參考配發日期前的記錄日期所附帶的任何權利。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配發的股份須待承授人(或承授人提名的有關其他人士)完成登記成為有關股份的持有人後，方會附帶投票權。

**(i) 購股權計劃的年期**

購股權計劃自上市日期起計10年期間內生效及有效，其後不得額外提呈授出任何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於所有其他方面將仍然具有十足效力及作用，以致有效行使於此前已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或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可能要求的其他方面具有效力。根據購股權計劃，於此前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將繼續有效，並可予以行使。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1年。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於2025年3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110,6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4.85%(2024年4月1日：110,600,000份)。

## 董事會報告(續)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	授出日期 (附註1)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附註2)	購股權數目				於2025年 3月31日的 結餘 (附註3)
				於2024年 4月1日的 結餘	年內 授出	年內 行使	年內 註銷	
<b>董事</b>								
王庭真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1,500,000
李寶聲先生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500,000	-	-	-	1,5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2,000,000	-	-	-	2,000,000
范椒芬女士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1,500,000
簡松年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1,500,000
范駿華先生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500,000	-	-	-	1,500,000
葉澍堃先生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1,500,000	-	-	-	1,500,000
<b>僱員</b>								
本集團其他僱員 (附註4)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1,138,000	-	-	(132,000)	11,006,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26,400,000	-	-	(900,000)	25,500,000
總計				48,538,000	-	-	(1,032,000)	47,506,000

##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於(i) 2016年8月29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6年8月26日)的收市價為1.40港元；(ii) 2017年8月28日授出日期前(即於2017年8月25日)的收市價為1.48港元；及(iii) 2018年4月20日授出日期前(即2018年4月19日)的收市價為1.68港元。
-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及行使期開始日期期間。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b>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b>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餘下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b>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b>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餘下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b>於2018年4月20日授出</b>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8年4月20日至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三分之一的購股權 (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8年4月20日至 2020年4月19日	2020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餘下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 於2025年3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449港元。
- 按香港僱傭條例所指「連續性合約」的僱傭合約工作的僱員。
- 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其計算方法以及用以估計購股權公平值的模式及假設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
- 由於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1月1日經修訂的上市規則第17章生效前獲採納，故購股權計劃的若干條款未必完全符合經修訂的上市規則第17章。本公司將遵守於2023年1月1日存續的股份計劃過渡安排，包括但不限於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範圍及最短歸屬期規定。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下文披露者外，據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5年3月31日，下列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普通股的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有或 於其中擁有權益 的普通股／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sup>(8)</sup>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65.81%
庭槐資產有限公司 <sup>(1)</sup>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1,500,000,000	65.81%
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 <sup>(1)</sup>	信託受託人	1,500,000,000	65.81%
王庭聰先生 <sup>(2)(3)</sup>	信託受益人 實益擁有人	1,500,000,000 200,000,000	65.81% 8.77%
Wang Kam Chu 女士 <sup>(4)</sup>	配偶權益	1,700,000,000	74.58%
王庭交先生 <sup>(5)</sup>	信託受益人	1,500,000,000	65.81%
Tsoi Suet Ngai 女士 <sup>(6)</sup>	配偶權益	1,501,500,000	65.87%
Chan Ka Wai 女士 <sup>(7)</sup>	配偶權益	1,500,000,000	65.81%

附註：

- (1) 南旋投資有限公司由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為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所使用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工具，而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則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由王庭聰先生作為財產授予人及保護人成立的信託)的受託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庭槐資產有限公司及王庭聰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南旋投資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5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王庭聰先生為庭槐信託的財產授予人、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王庭聰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根據保麗信集團收購事項於2017年12月15日發行作為代價股份的200,000,000股股份。
- (4) Wang Kam Chu 女士為王庭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聰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王庭交先生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之一，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於庭槐信託所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Tsoi Suet Ngai 女士為王庭真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真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Chan Ka Wai 女士為王庭交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王庭交先生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8) 根據於2025年3月31日已發行普通股總數2,279,392,000股計算。

## 董事會報告(續)

## 與股票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於2025年3月31日並無存有任何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要求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會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任何協議的與股票掛鈎協議。

## 管理合約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訂立或存有涉及本集團全部或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的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35.4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0日的招股章程所載的分配方式及／或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7日的公告(「該公告」)所載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其後變更運用。誠如該公告所披露，為把握越南不斷增長的機遇，董事會認為有必要於越南中部的多樂省設立新廠房(「多樂廠房」)，以增加本集團的產能。因此，董事會議決變更未運用所得款項淨額約63.6百萬港元的用途和預期時間表以悉數用於為多樂廠房興建廠房大樓及採購機器。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自上市日期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截至2025年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變更後的比例 (概約)	變更後的所得款項淨額總額的計劃用途 (概約)	截至2024年3月31日的已運用金額 (概約)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實際已運用金額 (概約)	截至2025年3月31日的已運用金額 (概約)	於2025年3月31日的未運用餘額 (概約)
為越南西寧省廠房第二期興建						
廠房大樓及採購機器	59.5%	378.1	378.1	-	378.1	-
償還部分銀行貸款	14.7%	93.2	93.2	-	93.2	-
提高設計及產品開發能力	3.6%	22.8	22.8	-	22.8	-
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3.6%	23.0	23.0	-	23.0	-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8.6%	54.7	54.7	-	54.7	-
為多樂廠房興建廠房大樓及採購機器	10.0%	63.6	50.2	13.4	63.6	-
總計	100.0%	635.4	622.0	13.4	635.4	-

###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的披露規定，以下有關本公司現有貸款協議／融資函件(當中包含要求本公司控股股東履行履約責任的契諾)的披露載列如下：

協議／融資函件日期	銀行融資	特定履約責任
2024年12月12日	最多25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i)王庭聰先生及其家族共同擁有本公司超過60%股權；及(ii)王庭聰先生及其家族維持擁有本公司大多數管理控制權
2024年9月12日	最多20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族成員將保持為持有本公司股權不少於50%且擁有本公司管理控制權的主要最終實益擁有人
2023年12月12日	兩筆總額最多30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及／或其家族成員維持本公司股權不少於50%
2023年6月27日	最多20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氏家族(附註(i))繼續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並擁有本公司的管理控制
2023年3月8日	最多15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在定期貸款融資的整個期限內任何時候，王庭聰先生連同其家族成員將繼續(直接或間接)為本公司最大股東
2022年12月15日	最多130,000,000港元為期三年的定期貸款融資	王庭聰先生或其家族成員為及將保持為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0%且擁有本公司管理控制權的主要最終實益擁有人

附註(i)： 王氏家族指以下其中一人或多人：

- (i) 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
- (ii) 上述(i)各自的任何家族成員；
- (iii) 由上述任何(i)及(ii)控制的任何慈善基金會或公司；
- (iv) 上述任何(i)及(ii)中的遺囑執行人及遺產受託人；及
- (v) 任何一個或多個信託的受託人，而信託在年期內的主要受益人為上述(i)及(ii)。

董事會報告(續)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的退休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8至22頁。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管守則」)內的原則。董事會認為，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的強制性守則條文。

有關企業管治報告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第23至40頁。

## 稅務寬減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因本公司股東持有本公司股份而享有稅務寬減及豁免。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確認，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定於2025年9月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環境、社會及管治

### 環保政策

我們致力推行環境保護政策，保護自然資源。我們力圖透過減低耗水電量及鼓勵回收辦公室用品及其他物料，把我們對環境的影響降至最低。我們亦致力確保本集團嚴格遵守我們工廠所在司法權區的適用環保法例及法規。

### 遵守法例及法規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附屬公司進行，故須遵守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當地的相關法例及法規。鑒於本集團廠房的營運涉及資源消耗及可能影響環境的污染物排放，故越南及中國內地的若干環保法例將對本集團的營運產生影響。

本集團的製造過程產生廢水、噪音及煙塵等污染物。製造業務產生的廢水及其他污染物排放到環境中可能會令本集團產生責任，須承擔補救有關排放的額外費用。實施額外的環保措施及/或未能遵守新的環保法例或法規可能會產生額外的生產成本，而此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當地相關法例及法規的重大違規或不合規事宜會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影響。

### 工作場所的質素

我們相信僱員乃本集團的寶貴資產之一，並視人力資源為本集團的公司財產。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根據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的表現及貢獻提供額外花紅。本集團提供在職培訓及發展機會以提升僱員的職業發展，該等培訓計劃涵蓋不同範疇，如管理技巧、銷售及生產以及與本集團及行業相關的其他課程。

我們專注為我們全體僱員促進平等機會，且不會因個人特質歧視任何僱員。我們根據全體僱員的能力、表現及貢獻而非彼等的國籍、種族、宗教、性別、年齡或家庭狀況而進行評估。本集團的僱員手冊概述僱傭條款及條件、僱員的權利及福利、職務及職責、職業操守及行為。

### 健康及安全

本集團致力確保我們僱員的健康及安全，並提供安全高效的工作環境。我們承諾全面遵守所有職業健康及安全法例，而我們位於中國內地及越南的廠房亦全面遵守ISO 9001的規定。本集團以我們僱員的健康及福祉為依歸。我們向我們的僱員免費提供急救包及藥物，而彼等亦享有醫療保險福利。

### 發展及培訓

本集團致力於僱員的專業個人發展及成長，並視發展及培訓為一個持續不斷的過程。我們為各級僱員提供並鼓勵彼等參與不同的內部及外部課程，以促進發展彼等與工作相關的技能。本集團為我們的僱員提供充分學習、培訓及晉升的公平機會。

### 與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與其客戶保持堅實穩固的關係，並提供滿足彼等需要及要求的產品。本集團透過與客戶持續互動，藉此了解市場需求及客戶需要，讓本集團可積極回應以鞏固與客戶的關係。本集團亦與其供應商維持緊密的關係。此促進高度合作發展及有助本集團向我們客戶提供所要求及期望的優質解決方案。

### 核數師

財務報表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一項委聘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以供股東批准。

代表董事會  
主席兼執行董事  
王槐裕，MH  
2025年6月20日

#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南旋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63至133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入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信息及其他解釋信息。

##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與稅項撥備有關：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b>稅項撥備</b></p>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a)及12。</p> <p>貴集團的即期所得稅撥備涵蓋不同司法權區各自所得稅的現時及潛在責任。貴集團主要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及越南營運，各營運所在地受不同類型的跨境業務安排、法例及法規、政府慣例、各自稅務機關對稅務準則的詮釋、不同司法權區的稅務寬減計劃所規限，可能導致會計處理的方法及時間有所不同。因此，管理層須作出重大判斷，為不同司法權區的不同潛在責任評估所得稅撥備，尤其是針對貴集團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倘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估計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相關年度之所得稅撥備。</p> <p>我們重點關注此方面，乃由於即期所得稅撥備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p>	<p>我們對管理層的稅項撥備評估所進程序包括：</p> <p>我們考慮到估計不確定程度及其他內部風險因素水平以評估重大錯誤陳述的內在風險。</p> <p>我們評估先前期間所得稅撥備的評估結果，以評估管理層估計過程的有效性。</p> <p>我們透過審查支持管理層所作結論的相關文件，評估其所進行所得稅撥備評估，相關文件主要基於實際跨境業務安排、當地稅務機關的近期慣例、當地公司的市場慣例、報稅表及稅務計算以及貴集團外聘獨立稅務顧問的意見。我們評估管理層於即期所得稅撥備評估中所用基準的恰當性及一致性。</p>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與管理層進行討論，以了解其對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的詮釋。

我們獲取了管理層的即期所得稅撥備計算表，並透過測試相關計算及追蹤所運用的相關稅務規則及條例，檢查有關計算的準確性。

我們取得管理層的解釋並審閱其佐證，包括就所得稅撥備評估所應用的稅項處理，管理層與當地稅務機關的通訊以及 貴集團外聘獨立稅務顧問提出的稅務意見。

根據我們對相關稅務準則和規例的理解以及我們稅務專家的參與，我們評估了管理層的判斷。

根據所進行的程序，我們發現管理層就即期所得稅撥備作出的判斷有可得的證據支持。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所有包含在南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2025年年報報告(「年報」)除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外的信息。我們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已取得部份其他信息包括公司資料、主席報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餘下的其他信息，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歷、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報告及將包括在年報內的其他部分，將預期會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取得。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既不也將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上述的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對在本核數師報告日前取得的其他信息所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當我們閱讀該等將包括在年報內餘下的其他信息後，如果我們認為其中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將有關事項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並考慮我們的法律權利和義務後採取適當行動。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規劃並開展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準。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審查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黃煒邦(執業證書編號：P04878)。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5年6月20日

# 綜合收入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5	<b>4,352,130</b>	4,378,888
銷售成本	7	<b>(3,570,315)</b>	(3,604,649)
<b>毛利</b>		<b>781,815</b>	774,239
其他收入	6	<b>20,487</b>	13,270
其他收益淨額	8	<b>41,163</b>	78,191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b>(39,606)</b>	(32,359)
一般及行政開支	7	<b>(353,949)</b>	(331,839)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7, 15	-	(34,005)
<b>經營溢利</b>		<b>449,910</b>	467,49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	27	<b>1,493</b>	1,561
財務收入	10	<b>7,812</b>	29,626
財務開支	10	<b>(51,335)</b>	(64,779)
財務開支淨額		<b>(43,523)</b>	(35,153)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407,880</b>	433,905
所得稅開支	12	<b>(52,466)</b>	(53,201)
<b>年內溢利</b>		<b>355,414</b>	380,704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b>342,327</b>	361,672
— 非控股權益		<b>13,087</b>	19,032
		<b>355,414</b>	380,7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每股港仙)	13	<b>15.02</b>	15.87

上述綜合收入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內溢利		<b>355,414</b>	380,704
<b>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b>			
<i>已重新分類或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i>			
— 貨幣換算差額		<b>(50,423)</b>	(29,240)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27	<b>(468)</b>	3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除稅後)		<b>(50,891)</b>	(29,20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b>304,523</b>	351,503
<b>下列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入總額：</b>			
— 本公司擁有人		<b>291,606</b>	338,272
— 非控股權益		<b>12,917</b>	13,231
		<b>304,523</b>	351,503

上述綜合全面收入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b>1,873,536</b>	1,785,060
使用權資產	16(a)	<b>358,786</b>	290,709
投資物業	17	<b>7,686</b>	1,590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27	<b>6,174</b>	7,08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	<b>197,358</b>	191,118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b>99,256</b>	122,908
給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33(b)	<b>6,987</b>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b>986</b>	704
		<b>2,550,769</b>	2,399,172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b>1,207,897</b>	910,55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	<b>153,114</b>	167,149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1	<b>435,997</b>	253,8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b>430,818</b>	717,404
		<b>2,227,826</b>	2,048,931
<b>總資產</b>		<b>4,778,595</b>	4,448,103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8	<b>22,794</b>	22,794
儲備	29	<b>2,348,761</b>	2,360,314
		<b>2,371,555</b>	2,383,108
非控股權益		<b>266,150</b>	215,851
<b>總權益</b>		<b>2,637,705</b>	2,598,959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25年3月31日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23	<b>563,453</b>	454,811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33(b)	<b>1,565</b>	3,359
租賃負債	24	<b>153,933</b>	120,675
修復成本撥備	25(b)	<b>2,372</b>	4,409
長期服務金撥備	25(b)	<b>1,450</b>	–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	<b>4,883</b>	4,812
		<b>727,656</b>	588,066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a)	<b>400,731</b>	335,45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5(b)	<b>333,562</b>	255,832
即期所得稅負債		<b>301,228</b>	274,275
銀行借款	23	<b>309,335</b>	353,129
租賃負債	24	<b>68,378</b>	42,385
		<b>1,413,234</b>	1,261,078
<b>總負債</b>		<b>2,140,890</b>	1,849,144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4,778,595</b>	4,448,103
<b>流動資產淨額</b>		<b>814,592</b>	787,853

第63至133頁的財務報表於2025年6月20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槐裕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文宇軒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上述綜合資產負債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權益
	股本	儲備	總計		
	(附註28)	(附註29)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	22,794	2,360,314	2,383,108	215,851	2,598,959
年內溢利	-	342,327	342,327	13,087	355,414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50,253)	(50,253)	(170)	(50,423)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	-	(468)	(468)	-	(468)
全面收入總額	-	291,606	291,606	12,917	304,523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非控股權益的注資(附註11(a)(i))	-	-	-	37,382	37,382
股息(附註14)	-	(303,159)	(303,159)	-	(303,159)
於2025年3月31日	22,794	2,348,761	2,371,555	266,150	2,637,705
於2023年4月1日	22,794	2,252,260	2,275,054	202,620	2,477,674
年內溢利	-	361,672	361,672	19,032	380,704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23,439)	(23,439)	(5,801)	(29,240)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	39	39	-	39
全面收入總額	-	338,272	338,272	13,231	351,503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股息(附註14)	-	(230,218)	(230,218)	-	(230,218)
於2024年3月31日	22,794	2,360,314	2,383,108	215,851	2,598,959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經營產生之現金	31(a)	<b>363,560</b>	700,004
已付利息		<b>(53,188)</b>	(65,570)
已付所得稅淨額		<b>(87,432)</b>	(51,48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b>222,940</b>	582,949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255,539)</b>	(216,26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1(b)	<b>14,473</b>	41,581
給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		<b>(6,987)</b>	–
自一間合營企業收取的股息		<b>1,934</b>	–
已收利息		<b>7,812</b>	29,626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b>(238,307)</b>	(145,057)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新增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31(d)	<b>1,197,520</b>	667,940
償還銀行借款	31(d)	<b>(1,132,672)</b>	(796,755)
償還租賃負債	31(d)	<b>(58,929)</b>	(74,572)
已付股息		<b>(303,159)</b>	(230,218)
非控股權益注資		<b>26,920</b>	–
償還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31(d)	<b>(1,794)</b>	(2,317)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b>(272,114)</b>	(435,922)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b>		<b>(287,481)</b>	1,97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17,404</b>	717,0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差額		<b>895</b>	(1,593)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30,818</b>	717,404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5年8月11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針織產品製造業務。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庭槐資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自2016年4月12日起已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千港元(「千港元」)呈列。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所有呈報年度內貫徹應用。

### 2.1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而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按公平值列賬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重估所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此等估計。涉及較多判斷或較高複雜程度的範疇，或假設及估計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範疇，均於附註4披露。

#### (a)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

本集團已於2024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上述經修訂準則及經修訂詮釋對過往期間確認之金額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預期將不會對本期間或未來期間造成重大影響。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b) 已頒佈但本集團尚未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已頒佈但在本集團於2024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缺乏可交換性	2025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	2026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公眾問責性的附屬公司：披露	2027年1月1日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2027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本集團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初步結論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經修訂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2.2 重大會計政策

除綜合財務報表相應附註呈列的會計政策外，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其他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列年度貫徹應用。

#### (a) 附屬公司

##### (i)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可對其行使控制權之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從參與某實體之業務獲得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並有能力藉對實體行使其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當日綜合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收購附屬公司已轉讓代價為已轉讓資產、被收購方原擁有人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的公平值。已轉讓代價包括因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於業務合併過程中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重大會計政策(續)****(a) 附屬公司(續)****(i) 綜合賬目(續)**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倘屬當前擁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則按公平值或當前擁有權權益於已確認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規定其他計量基準，否則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交易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並於必要時對附屬公司所呈報的金額予以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ii)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的成本。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將附屬公司業績入賬。

倘自附屬公司收取的投資股息超過有關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入總額或倘於獨立財務報表中該項投資賬面值超出投資對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資產淨值(包括商譽)賬面值，則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b)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的呈報方式與向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作內部呈報的方式一致。首席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已確定為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行政總裁領導的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c) 外幣換算****(i) 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個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呈列貨幣。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c) 外幣換算(續)

#####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當日的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以及按年末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產生的匯兌收益及虧損在損益確認。

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呈列為「其他收益淨額」。

按公平值計量及以外幣計值之非貨幣項目乃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例如，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的換算差額在損益中確認為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 (iii)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本集團實體(當中並無出現嚴重通脹經濟體的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已呈報資產負債表內資產及負債按該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收入表的收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並非交易當日現行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會按交易當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的貨幣換算差額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借款及指定為對沖有關投資的其他貨幣工具的匯兌差異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重大會計政策(續)****(d)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主要包括製造工廠及辦公室。租賃土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而除在建工程外，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支出。

在建工程指尚未竣工的樓宇及租賃物業裝修以及等待安裝的廠房、機器及設備。其按成本值列賬，成本包括建築開支及其他直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完成後，在建工程將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轉移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於在建工程竣工及可供使用前不會就折舊作出撥備。

其後的成本僅在與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該項目成本能可靠地計量的情況下，方會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的資產(如適用)。重置部分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自損益扣除。

折舊乃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內將成本分攤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方法如下：

樓宇	2.5%至4%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內
廠房及機器	6.7%至12.5%
傢俱、裝置及其他設備	12.5%至20%
汽車	20%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

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2(e))。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e) 非金融資產減值

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則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有關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數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進行減值評估，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入(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即一個或多個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最小單位分類。出現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會於各報告日期檢討減值撥回的可能性。

#### (f) 金融資產

##### (i)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計量類別：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其他全面收入」)或透過損益)計量，及按攤銷成本計量。分類視乎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期限而定。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的收益及虧損將計入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權益工具投資並非持作買賣，其將視乎本集團於初步確認時有否作出不可撤回之選擇將權益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入賬。

本集團於及僅於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改變時，方會重新分類債務工具。

##### (ii) 確認及終止確認

正常購入及出售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之日期)確認。倘從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且本集團已將其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則金融資產將終止確認。

##### (iii) 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加上(如屬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列賬，並於損益支銷。

確定具有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需從金融資產之整體進行考慮。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重大會計政策(續)****(f) 金融資產(續)****(iii) 計量(續)**

##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分類為三個計量類別：

- 攤銷成本  
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任何終止確認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並連同外匯收益及虧損一併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賬面值的變動乃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惟於損益已確認的減值收益或虧損、利息收入及匯兌收益及虧損除外。在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並於「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融資收入。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且減值開支於綜合收入表中作為單獨項目呈列。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未達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標準的資產乃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債務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則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並在產生期間於「其他收益淨額」呈列。

## 權益工具

本集團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所有權益投資。倘本集團管理層選擇於其他全面收入列報權益投資的公平值收益及虧損，終止確認投資後，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其後概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當本集團收取股息付款的權利確立時，該等投資的股息繼續於損益確認為「其他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在適用的情況下於綜合收入表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權益投資的減值虧損(及減值虧損撥回)不會獨立於其他公平值變動列示。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f) 金融資產(續)

##### (iv)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以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的債務工具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的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該方法規定預期全期虧損將自初步確認應收款項起確認。

#### (g)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乃使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設計成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根據正常經營量計算)，惟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計算。

#### (h)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就貨物銷售而應收客戶的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般會於信貸期內到期結算，故此所有賬款均分類為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按無條件代價的金額確認，惟倘包含重大融資部分，則按公平值確認。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持有貿易應收款項，因此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該等款項。

#### (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於財政年度結算日前本集團獲提供惟尚未付款的貨品或服務的負債。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於業務正常營運週期內的較長時間)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j)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於損益確認。

在貸款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就設立貸款融資支付的費用乃確認為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至提取貸款發生為止。在並無跡象顯示該融資很有可能部分或全部提取的情況下，該費用撥充資本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其相關融資期間內攤銷。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將清償負債的期限遞延至報告期末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歸類為流動負債。

所有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重大會計政策(續)****(k)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開支或抵免為本期間應課稅收入按各司法權區適用所得稅率計算的應付稅項，並會因應暫時差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所導致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變動而調整。

**(i)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開支按報告期末本公司附屬公司經營並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國家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考慮稅務機關是否可能會接受不確定稅務處理。本集團乃按最有可能的金額或預期價值(取決於何種方法能夠更好地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案)計量其稅項餘額。

**(ii)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以負債法按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暫時差額確認。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源自商譽的初步確認，則不予確認。倘遞延所得稅源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及應課稅損益，則不予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結算日前已頒布或實質頒布的稅率(及法例)釐定，預期該等稅率(及法例)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獲清償時應用。

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以抵銷可用的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在本公司可控制境外營運投資的賬面值及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撥回的時間且有關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的情況下，不會就有關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抵銷及有關遞延稅項結餘與同一稅務機關有關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進行抵銷並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時，即期稅項資產及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與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的稅項則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僱員福利

本集團設有多項離職後計劃，包括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 (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其僱員參與多項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按強制或合同方式向公營或私營管理的退休金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本集團安排其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此乃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於中國內地及越南營運的附屬公司根據相關規則及規例向當地政府當局管理的員工退休計劃作出供款。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的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本集團並無須作出其他供款的法定或推定責任。

##### (ii) 終止福利

終止福利應在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此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較早日期確認終止福利：(a) 當本集團不再能夠撤回該等福利要約時；及(b) 當實體確認的重組成本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的範圍並涉及支付終止福利時。在提出鼓勵自願離職要約的情況下，終止福利按預期接納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在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將貼現至現值。

##### (ii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於僱員有權享有時確認。本公司就截至報告期末僱員提供服務而估計應享有的年假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權利直至休假時方予以確認。

##### (iv) 長期服務金

根據香港僱傭條例的規定，在若干情況下停止僱用香港僱員時，本集團應向其支付長期服務金的離職後福利責任，為僱員在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因提供服務而應得的未來福利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重大會計政策(續)****(m) 撥備**

當本集團現時因過往事件而涉及法定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可能須有資源流出，且金額能可靠估計時，則會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則不作撥備確認。

倘有多項類似責任，則會整體考慮責任類別以釐定清算該等責任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內任何一個項目導致資源流出的可能性甚低，仍須就此確認撥備。

撥備按預期清算責任所需支出現值以除稅前利率計量，該利率反映當前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及該責任特定風險的評估。隨時間產生的撥備增加會被確認為利息開支。

**(n) 租賃**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相應之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然而，就本集團為承租人之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不區分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而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磋商及載列多項不同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作為借款抵押。

租賃產生之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之淨現值：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採用於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初步計量；
- 本集團於剩餘價值擔保下預計應付之金額；
-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之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該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之罰款。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2 重大會計政策(續)

#### (n) 租賃(續)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之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之利率進行貼現。倘無法輕易確定該利率(為本集團租賃之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之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之利率。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租賃之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特定於租賃之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費用之間作出分配。財務費用在租賃期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之負債餘額之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之可使用年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所有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之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並無購買選擇權之租賃。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之經營租賃之租賃收入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收入。獲取經營租賃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相關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賃期內以確認租賃收入之相同基準確認為開支。個別租賃資產按其性質計入綜合資產負債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2 重大會計政策(續)****(o) 收益及收入確認****(i) 貨品銷售**

本集團製造及出售一系列針織產品。銷售乃於產品的控制權已轉移(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且客戶對產品銷售渠道及價格擁有全面酌情權時)，且並無未履行責任會影響客戶對產品的接收時確認。

交付乃於產品已運抵指定地點，陳舊及損失風險已轉移予客戶，且客戶已根據銷售合約接收產品、接收條文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收標準均已達成後發生。

來自貨品銷售的收益乃根據銷售合約指定的價格計算。所累積經驗可用作估計退貨撥備。

應收款項於產品交付時確認，因付款到期前僅需待時間流逝，故此乃代價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

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收取合約中就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有關收益，則收取代價資格分類為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如有)採用的減值評估方法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所採用者相同。

同樣地，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約規定須支付代價且代價已到期時，則確認合約負債。對於與客戶的單一合約，須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不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並非以淨額呈列。於產品送達前預收客戶的款項乃確認為合約負債。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見下文附註10。任何其他利息收入均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乘以金融資產賬面總額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按實際利率法乘以扣除虧損撥備的金融資產賬面淨值計算。

**(iii) 租金收入**

租金收入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

#### (a)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有關分類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責任(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而定。本集團擁有合營企業權益。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初步按成本確認後採用權益法(附註2.3(a)(i))入賬。

#### (i) 權益會計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於損益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溢利或虧損並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入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投資賬面值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除非本集團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否則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該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有證據顯示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權益入賬投資對象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變更，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2.2(e)所述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因失去合營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而終止投資權益入賬時，於實體的任何留存權益將重新計量至其公平值，有關賬面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該公平值成為就保留權益作為聯營公司或金融資產的其後會計處理的初始賬面值。此外，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就該實體確認的任何金額會列賬計入，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此舉或指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指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其他權益類別。

倘於合營企業或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減少惟保持合營控制權或重大影響力，則僅過往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的金額按比例計算的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如合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2.3 其他會計政策(續)****(b)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及擬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則會抵銷金融資產及負債，並於資產負債表內呈報有關淨額。可依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在本公司或對手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的情況下必須可予強制執行。

**(c)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初步於衍生合約訂立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其公平值重新計量。不符合對沖會計處理的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會即時於損益確認。倘衍生金融資產預期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變現，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倘衍生金融負債於結算日後12個月內到期結算，則其分類為流動負債。

**(d)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乃為賺取長期租金收益或獲得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備而持有，且並非由本集團佔用。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則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乃使用直線法將折舊金額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分攤計算，方法如下：

租賃土地	剩餘租賃期
樓宇	2.1%至4.0%

投資物業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予以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倘資產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2.2(e))。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e)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活期存款、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f)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

與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有關的增量成本，均列入權益作為所得款項減值(扣除稅項)。

##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概要(續)

### 2.3 其他會計政策(續)

#### (g) 政府補貼

倘合理保證將獲得補助且本集團將遵循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會按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貼乃遞延入賬，並在有關政府補貼與其擬補償的成本配對所需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 (h)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在股息獲得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期間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令本集團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波動及務求將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偶爾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所承受的若干風險。

#### (a) 外匯風險

當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非實體功能貨幣的貨幣計值時會產生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有關，乃由於我們相當部分的經營開支以人民幣計值，而大部分銷售則以美元計值所致。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管理層認為美元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甚微。

本集團亦通過定期檢討本集團的淨外匯風險以管理其外匯風險，並已訂立若干外匯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幣合約。

於2025年3月31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716,000港元(2024年：393,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人民幣計值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附註21)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時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於2025年3月31日，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1,105,000港元(2024年：減少／增加111,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時產生的匯兌收益／虧損淨額(2024年：匯兌虧損／收益淨額)及租賃負債(附註24)所致。

於2025年3月31日，倘美元兌越南盾(「越南盾」)貶值／升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1,088,000港元(2024年：667,000港元)，主要由於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附註20)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2)時產生的匯兌虧損／收益淨額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b)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計息資產，有關詳情於附註22披露。本集團所承受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由其銀行借款產生，有關詳情於附註23披露。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計息，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已使用利率掉期以對沖其所承受的部分利率風險。

於2025年3月31日，倘銀行借款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年內除稅前溢利將減少／增加約4,202,000港元(2024年：4,362,000港元)，主要由於浮息銀行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增加／減少所致。

**(c) 信貸風險****(i) 風險管理**

本公司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金、其他應收款項、給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承擔的最高信貸風險。

於2025年3月31日，附註22所詳述的銀行結餘大多存置於董事認為具有高信貸質素的香港、中國內地及越南主要金融機構。就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方面，管理層設有政策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承擔。董事預期不會因此等對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損失。

本集團除賬銷售的信貸期一般為90天內。本集團通常不會要求貿易債務人提供抵押品。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最大債務人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8%(2024年：17%)。現有債務人過往並無重大拖欠記錄。

為盡量減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已訂立政策確保僅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以除賬方式銷售產品，而本集團亦會考慮其客戶的財務狀況、過往記錄及其他因素以對其客戶定期進行信貸評估。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有兩種金融資產須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規限：

- 貿易應收款項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按個別及集體基準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

**按個別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逾期金額重大或已知無力償債或對收款行動未有回應的貿易應收款項按個別基準評估減值。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 (ii) 金融資產減值(續)

##### 貿易應收款項(續)

##### 按集體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其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就所有餘下貿易應收款項應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類似風險特徵分類，並共同或個別地評估其收回的可能性，考慮到客戶性質、其地理位置及其賬齡分類，並於各應收款項賬面總值應用預期信貸虧損率。

本集團根據共同信貸風險及逾期日數將其貿易應收款項分類(個別接受評估者除外)。預期虧損率基於過往還款記錄及該期間所面對的相關歷史信貸虧損。歷史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償付應收款項的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行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已確定其銷售商品的國內生產總值為最相關的因素，並根據此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歷史虧損率。根據本集團的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接近零。

估計不會收回其他現金時，則自撥備撇銷已確認減值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個別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計提減值撥備(附註20)，而集體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不重大(2024年：相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本公司董事於初始確認資產時考慮違約的可能性、違約導致損失及違約風險，並持續考慮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比較資產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並特別納入以下指標：

- (a)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出現實際或估計重大不利變動，預期將導致對手履行其義務的能力出現重大變動；
- (b) 對手的經營業績出現實際或估計重大變動；及
- (c) 對手的預期表現及行為(包括對手的付款狀況的變動)有重大變動。

不論上述分析，當債務人作出合約付款/要求的應償還款項逾期超過30日，則假設信貸風險大幅增加。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的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附註2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1 財務風險因素(續)****(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採取審慎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以維持充裕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可透過充足的已承諾信貸融資獲取資金。

本集團的主要現金需求主要來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償還租賃負債、採購付款、經營開支及股息。本集團主要以內部資源及銀行借款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

本集團監察及維持董事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減低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董事監察銀行借款的動用情況，以確保具備充足的未動用銀行融資及符合貸款契諾。

下表根據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分類至相關到期組別後加以分析。下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5年3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400,731	-	-	400,73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47,638	-	-	247,638
銀行借款	340,521	371,838	209,277	921,636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	1,565	-	1,565
租賃負債	78,378	81,465	81,827	241,670
	<b>1,067,268</b>	<b>454,868</b>	<b>291,104</b>	<b>1,813,240</b>
<b>於2024年3月31日</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335,457	-	-	335,45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0,040	-	-	150,040
銀行借款	384,360	201,053	279,192	864,605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	-	3,359	-	3,359
租賃負債	48,629	45,515	82,862	177,006
	918,486	249,927	362,054	1,530,467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 (e)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來自其於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投資的價格風險，該等投資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會因相關投資發行人決定的回報而波動。此等投資於持有期間有最低回報保證。管理層認為此等投資引起的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 3.2 公平值估計

本集團的流動金融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及流動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因於短期內到期，故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由於金額按商業利率計息，非流動金融資產(包括存款、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及給予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貸款)及非流動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假定為與其公平值相若。

於結算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乃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平值層級進行分類，而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則按對其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值而整體分類。有關層級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並非納入第1級的報價，惟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第2級)。
- 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即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第1級 千港元	第2級 千港元	第3級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5年3月31日</b>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97,358	197,358
<b>於2024年3月31日</b>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非上市投資	-	-	191,118	191,118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任何轉撥，估值亦無任何變動(2024年：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財務風險管理(續)****3.2 公平值估計(續)****(a) 第1級金融工具**

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乃按於結算日的市場報價計算。倘市場報價可即時及定期取自交易所、交易商、經紀、行業集團、定價服務或監管機構，而該等報價反映按公平原則實際及定期進行的市場交易，則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使用的市場報價為現行買入價。此等工具列入第1級。

**(b) 第2級金融工具**

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平值乃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此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減少依賴實體的特定估計。倘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值為可觀察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2級。

**(c) 第3級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值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3級。

用於評估金融工具的具體估值技術包括：

- 類似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其他技術(如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乃用於釐定餘下金融工具的公平值。

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第3級工具的變動，請參閱附註18。

為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購買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的公平值乃根據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的現金退保價值釐定，而現金退保價值並非可觀察輸入數據。管理層根據保險公司提供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的最新保單月報表估算公平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保險公司根據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作出的現金退保價值報價。現金退保價值越高，主要管理人員保險的公平值將越高。

###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 3.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持份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從而減少資本成本。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並管理其資本架構，以確保達致最佳資本架構並為股東帶來最高回報，所考慮因素包括本集團未來資本需求及資本效率、目前及預測盈利能力、預測經營現金流量、預測資本支出及預測策略投資機遇。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分派的金額、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

本集團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控資本。此比率乃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資本總額則按綜合資產負債表所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3月31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借款總額	1,095,099	971,00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0,818)	(717,404)
債務淨額	664,281	253,596
總權益	2,637,705	2,598,959
資本總額	3,301,986	2,852,555
資產負債比率	20.12%	8.89%

資產負債比率由2024年3月31日的8.89%增加至2025年3月31日的20.12%，主要由於年內銀行借款所得款項淨額及租賃負債增加導致債務淨額增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對未來事件相信屬合理的預期)持續進行評估。

按定義而言,所得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下文載述存有重大風險導致須對下一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

**(a)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司法權區的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本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部分交易及計算難以明確釐定最終稅項。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跨境業務安排或會使本集團溢利分配及其於不同司法權區的各自稅務狀況具有內在不確定性。本集團亦根據會否需要繳納額外稅項的估計,確認預期稅務審計事宜的負債。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入賬金額有所不同,則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的即期所得稅撥備。

管理層認為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抵銷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則確認與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當預期有別於原先估計,有關差額將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構成影響。

**(b)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當有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賬面值,則對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檢討。可收回金額乃按照使用價值計算或公平值之較高者減出售成本而釐定,而有關計算須使用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須就資產減值作出判斷,尤其是在評估下列各項時:(i) 有否可能顯示有關資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出現;(ii) 資產賬面值可否以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支持;及(iii) 計算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所應用的適當主要假設。改變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程度的假設(包括物業要價、銷售物業的代理成本及機器報廢價值)或會對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產生重大影響,因而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營運業績。

本集團在緬甸設有生產基地。由於緬甸持續社會動蕩及軍事衝突,生產尚未開始。因此,本公司董事已對緬甸的資產進行減值評估。詳情請參閱附註15。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根據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由本集團行政總裁(即本集團的最高營運決策者)領導)匯報及由彼等審閱用以評估表現及作出策略決定的資料而釐定。就內部匯報及管理層的業務回顧而言，最高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將業務經營及管理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即針織產品製造)，且並無呈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獨立資料。

### (a) 按貨品交付地點劃分的收益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日本	1,097,820	1,362,300
北美洲	606,419	533,409
歐洲	832,834	688,870
中國內地	836,943	899,939
東南亞	471,609	439,644
其他國家	506,505	454,726
	<b>4,352,130</b>	4,378,888

### (b)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香港	31,097	30,725
中國內地	381,229	436,038
越南	1,786,746	1,594,319
緬甸	121,709	134,498
	<b>2,320,781</b>	2,195,580

上述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劃分，且不包括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分部資料(續)****(c) 主要客戶**

個別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客戶 A	<b>2,036,569</b>	2,287,148
客戶 B	<b>456,620</b>	不適用*

\*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客戶B的收益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比例不超過10%。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五大客戶佔收益約68.9%(2024年：72.3%)。

**(d)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e)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下列與客戶合約有關的負債：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合約負債 — 預收款項(附註25(b))	<b>9,008</b>	28,142

銷售貨品合約的合約負債減少19,134,000港元(2024年：15,519,000港元)，乃由於截至年結日未履行的履約責任減少。

下表顯示就結轉合約負債於本報告期間確認的收益金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的已確認收益	<b>23,732</b>	4,243

**6 其他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b>11,716</b>	770
僱員佔用物業的租金收入	<b>886</b>	1,198
政府補貼(附註(a))	<b>4,812</b>	5,371
其他	<b>3,073</b>	5,931
	<b>20,487</b>	13,270

附註：

(a)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政府補貼主要包括中國內地政府授出的補貼4,812,000港元(2024年：5,371,000港元)。

##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以及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的開支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廣告及推廣開支	6,986	7,289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323	3,014
— 非審計服務	577	711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197,188	193,455
— 使用權資產(附註16)	39,309	32,501
投資物業折舊(附註17)	2,755	8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9)	1,023,948	998,064
所用原材料	2,137,400	2,169,151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41,925)	(6,436)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17,223)	396
消耗品	110,852	112,762
分包費用	190,652	157,863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附註15)	-	34,005
代理及佣金開支	2,291	2,345
運輸費用	34,556	27,422
樣品費用	15,491	11,142
捐款	2,348	1,666
短期租賃付款(附註16(b))	1,069	667
水電開支	120,565	122,797
其他	134,708	133,956
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 以及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總額	<b>3,963,870</b>	4,002,85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8 其他收益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23,194	44,24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附註18)	6,240	6,1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附註31(b))	12,155	28,553
來自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426)	(794)
	<b>41,163</b>	78,191

##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包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佣金、津貼、花紅、福利及其他福利	928,664	905,515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95,284	92,549
	<b>1,023,948</b>	998,064

## (a)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除向於香港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強積金計劃以及根據中國內地及越南相關規則及法規由當地政府當局管理的僱員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退休後福利責任。

概無已沒收供款可用作減少未來年度的應付供款。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四名(2024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年內應付其餘一名(2024年：一名)人士的薪酬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工資、薪金、佣金、津貼、福利及其他福利	1,740	1,680
退休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18	18
花紅	1,000	880
	<b>2,758</b>	2,578

**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續)****(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有關薪酬屬以下範圍內：

	2025年	2024年
薪酬範圍		
2,500,001港元–3,000,000港元	1	1

概無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任何人士向本集團收取作為誘使其加入或加入本集團時的任何酬金或離職補償。

**10 財務開支淨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財務收入</b>		
以下各項的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7,812	29,626
<b>財務開支</b>		
以下各項的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9,389)	(59,043)
— 租賃負債(附註16(b))	(11,946)	(5,736)
	(51,335)	(64,779)
<b>財務開支淨額</b>	<b>(43,523)</b>	(35,15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1 附屬公司

於2025年3月31日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人實體類別	已發行／註冊 及繳足股本	主要業務／ 營運地點	所持實際權益(%)			
				本公司		非控股權益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b>直接擁有：</b>							
南旋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有限責任公司	10美元	投資控股，香港	100%	100%	-	-
<b>間接擁有：</b>							
南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3,00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力運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60,000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創匯添(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1港元	針織產品製造，香港	100%	100%	-	-
創匯添(越南)針織有限公司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130,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越南	100%	100%	-	-
惠州南旋毛織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36,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惠州南冠織造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1,000,0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中國	100%	100%	-	-
S. Power (Vietnam) Textile Limited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54,082,042美元	針織布料製造，越南	100%	100%	-	-
Top Galaxy (Myanmar) Apparel Limited	緬甸，有限責任公司	53,215,500美元	針織產品製造，緬甸	100%	100%	-	-
益新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70港元	投資控股及布料買賣，香港	100%	100%	-	-
裕欣(多樂)針織有限公司	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983,593,710,188越南盾	針織產品製造，越南	100%	100%	-	-
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00,000,000元	羊絨紗製造，中國	55%	55%	45%	45%

## 11 附屬公司(續)

### (a) 非控股權益

#### (i)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附屬公司南旋集團有限公司與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東莞市玖盈商貿有限公司分別同意向Best Time (BVI) Limited注資15,472,000港元及9,483,000港元。

此外，本集團附屬公司南冠有限公司與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分別同意向美纖集團有限公司注資34,100,000港元及27,899,000港元。

#### (ii) 主要非控股權益概要

下文載列擁有非控股權益且對本集團而言屬重要的附屬公司河北南冠科技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就附屬公司披露的金額為公司間抵銷前。

##### 收入表概要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842,537	727,275
年內溢利	34,604	41,569
其他全面虧損	-	(12,044)
全面收入總額	34,604	29,525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	15,572	18,706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	(5,420)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全面收入總額	15,572	13,286

##### 資產負債表概要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806,933	580,314
流動負債	(388,869)	(223,851)
流動資產淨值	418,064	356,463
非流動資產	96,967	125,386
非流動負債	(971)	(2,391)
非流動資產淨值	95,996	122,995
資產淨值	514,060	479,458
累計非控股權益	(231,327)	(215,75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附屬公司(續)****(a) 非控股權益(續)****(ii) 主要非控股權益概要(續)**

## 現金流量概要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b>55,644</b>	(48,440)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	<b>(450)</b>	(267)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出	<b>(10,289)</b>	(10,124)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44,905</b>	(58,831)

**12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已按16.5%(2024年：16.5%)的稅率就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本集團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則須按25%(2024年：2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其中兩間(2024年：兩間)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於獲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後須按1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越南附屬公司須自開始營運起計的首個10年按17%的營業所得稅(「營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後，該等實體須按20%標準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根據投資證書，此等附屬公司就自開始營運起計首10年的應課稅收入按優惠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此外，自賺取應課稅溢利的首年起計首2年，此等附屬公司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並於此後4年合資格享有50%的營業所得稅稅率減免。就其中一間越南附屬公司而言，本年度須按20%(2024年：17%)的稅率繳納營業所得稅，然而，其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至於另外三間越南附屬公司，倘彼等有任何應課稅溢利，則有權享受首年獲全面豁免繳納營業所得稅。然而，彼等於本年度並無應課稅溢利(2024年：相同)。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即期稅項</b>		
年內溢利的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b>14,758</b>	13,631
— 中國企業所得稅	<b>35,405</b>	28,823
— 越南營業所得稅	<b>385</b>	6,129
	<b>50,548</b>	48,583
過往年度即期稅項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b>2,088</b>	—
	<b>52,636</b>	48,583
<b>遞延所得稅</b>		
— 遞延稅項(附註26)	<b>(170)</b>	4,618
	<b>52,466</b>	53,201

**12 所得稅開支(續)**

自綜合收入表扣除的實際所得稅與除所得稅前溢利按已頒布稅率計稅的所得金額的差額可對賬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407,880	433,905
按適用於各司法權區溢利的當地稅率計算的稅項	87,767	87,327
毋須納稅收入	(376,836)	(389,069)
不可扣稅開支	329,940	342,637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2,088	-
其他	9,507	12,306
所得稅開支	52,466	53,201

**13 每股盈利****(a) 基本**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5年	2024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342,327	361,67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279,392	2,279,392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15.02	15.87

**(b)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後，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本公司僅有一類潛在攤薄普通股：購股權。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計算以釐定按公平值(釐定為本公司股份的年度平均市價)可予購買的股份數目。上述計算得出的股份數目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原應發行的股份數目作比較。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原因為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具反攤薄效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4 股息

於2024年11月22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9.8港仙，合共223,380,000港元，已於2024年12月20日派付。

於2025年6月20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以取代末期股息)，合共34,191,000港元。第二次中期股息並無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反映為應付股息，而將反映為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保留盈利分配。

於2023年11月2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9.5港仙，合共216,542,000港元，已於2023年12月20日派付。

於2024年6月21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3.5港仙(以取代末期股息)，合共79,779,000港元，已於2024年7月23日派付。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俱、裝置 及其他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3年4月1日</b>							
成本	973,144	53,321	2,694,932	95,069	43,008	314,172	4,173,646
累計折舊	(386,961)	(29,385)	(1,635,671)	(62,877)	(34,904)	–	(2,149,798)
累計減值	–	–	–	–	–	(243,416)	(243,416)
賬面淨值	586,183	23,936	1,059,261	32,192	8,104	70,756	1,780,432
<b>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586,183	23,936	1,059,261	32,192	8,104	70,756	1,780,432
添置	8,469	–	16,913	6,259	2,870	129,861	164,372
出售(附註31(b))	–	(41)	(12,883)	(1)	(103)	–	(13,028)
撇銷	–	–	(1,966)	–	–	–	(1,966)
轉撥	59,765	2,155	3,842	396	–	(66,158)	–
重新分類(附註16)	–	–	94,737	–	–	–	94,737
匯兌差額	(2,972)	(548)	(6,236)	(2,290)	(12)	31	(12,027)
折舊(附註7)	(31,833)	(1,394)	(150,199)	(6,960)	(3,069)	–	(193,455)
減值(附註7)	–	–	(31,673)	(2,225)	(107)	–	(34,005)
年末賬面淨值	619,612	24,108	971,796	27,371	7,683	134,490	1,785,060
<b>於2024年3月31日</b>							
成本	1,030,638	54,616	2,577,006	97,699	42,712	134,490	3,937,161
累計折舊	(167,610)	(30,508)	(1,573,537)	(68,103)	(34,922)	–	(1,874,680)
累計減值	(243,416)	–	(31,673)	(2,225)	(107)	–	(277,421)
賬面淨值	619,612	24,108	971,796	27,371	7,683	134,490	1,785,060
<b>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b>619,612</b>	<b>24,108</b>	<b>971,796</b>	<b>27,371</b>	<b>7,683</b>	<b>134,490</b>	<b>1,785,060</b>
添置	<b>30,685</b>	<b>597</b>	<b>51,138</b>	<b>7,097</b>	<b>2,121</b>	<b>257,307</b>	<b>348,945</b>
出售(附註31(b))	–	–	(2,200)	–	(118)	–	(2,318)
轉撥	–	–	9,548	–	–	(9,548)	–
轉撥至投資物業(附註17)	(8,851)	–	–	–	–	–	(8,851)
重新分類(附註16)	–	–	6,878	–	–	–	6,878
匯兌差額	(20,912)	–	(28,553)	(1,377)	(143)	(8,005)	(58,990)
折舊(附註7)	(31,947)	(1,436)	(151,107)	(9,924)	(2,774)	–	(197,188)
年末賬面淨值	<b>588,587</b>	<b>23,269</b>	<b>857,500</b>	<b>23,167</b>	<b>6,769</b>	<b>374,244</b>	<b>1,873,536</b>
<b>於2025年3月31日</b>							
成本	<b>963,274</b>	<b>55,213</b>	<b>2,377,167</b>	<b>99,548</b>	<b>39,131</b>	<b>374,244</b>	<b>3,908,577</b>
累計折舊	<b>(131,271)</b>	<b>(31,944)</b>	<b>(1,487,994)</b>	<b>(74,156)</b>	<b>(32,255)</b>	–	<b>(1,757,620)</b>
累計減值	<b>(243,416)</b>	–	<b>(31,673)</b>	<b>(2,225)</b>	<b>(107)</b>	–	<b>(277,421)</b>
賬面淨值	<b>588,587</b>	<b>23,269</b>	<b>857,500</b>	<b>23,167</b>	<b>6,769</b>	<b>374,244</b>	<b>1,873,53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綜合收入表的折舊開支：		
— 銷售成本	180,696	175,814
— 一般及行政開支	16,492	17,641
	197,188	193,455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假設根據租賃條款在租賃期滿時擁有淨賬面總值為6,878,000港元(2024年：94,737,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所有權。

樓宇主要位於中國內地、越南及緬甸。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緬甸生產基地擁有若干資產，其減值前賬面淨值約為392,340,000港元(2024年：411,919,000港元)，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2024年：相同)。

緬甸生產基地的發展進度受緬甸持續的社會動盪及軍事衝突影響。本公司董事參考獨立專業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對緬甸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於2025年3月31日，管理層認為該等各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得出結論認為，緬甸的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採用市場法項下公平值減出售成本(2024年：相同)而釐定。

公平值計量歸類為第3級公平值層級及就評估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緬甸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如下：

物業要價貼現：	40%(2024年：相同)
銷售物業的代理成本：	5%(2024年：相同)
機器報廢價值：	機器成本的10%(2024年：相同)

根據估值師於2025年3月31日進行的估值，根據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的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高於其賬面淨值。因此，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進一步計提撥備(2024年：計提減值撥備約34,005,000港元)。

本集團就2025年3月31日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敏感度分析。倘緬甸該等物業的要價貼現增加/減少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緬甸該等資產的可收回總金額將減少/增加約15,500,000港元。

## 16 使用權資產

###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資產負債表顯示以下與使用權資產有關的金額：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租賃物業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 (附註i)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94,761	24,013	115,676	334,450
添置(附註31(c))	78,440	6,047	-	84,487
租賃修訂	-	(128)	-	(128)
重新分類(附註15)	(94,737)	-	-	(94,737)
折舊(附註7)	(16,800)	(13,492)	(2,209)	(32,501)
匯兌差額	-	(332)	(530)	(862)
於2024年3月31日的年末賬面淨值	161,664	16,108	112,937	290,709
<b>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b>161,664</b>	<b>16,108</b>	<b>112,937</b>	<b>290,709</b>
添置(附註31(c))	<b>108,862</b>	<b>9,105</b>	-	<b>117,967</b>
重新分類(附註15)	<b>(6,878)</b>	-	-	<b>(6,878)</b>
折舊(附註7)	<b>(22,485)</b>	<b>(13,674)</b>	<b>(3,150)</b>	<b>(39,309)</b>
匯兌差額	-	<b>(203)</b>	<b>(3,500)</b>	<b>(3,703)</b>
於2025年3月31日的年末賬面淨值	<b>241,163</b>	<b>11,336</b>	<b>106,287</b>	<b>358,786</b>

附註：

- (i)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於土地使用權的權益指位於中國內地、越南及緬甸的預付經營租賃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6 使用權資產(續)****(b) 於綜合收入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收入表顯示以下與租賃有關的金額：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7)	<b>39,309</b>	32,501
利息開支(附註10)	<b>11,946</b>	5,736
短期租賃付款(附註7)	<b>1,069</b>	667
	<b>52,324</b>	38,904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71,944,000港元(2024年：80,975,000港元)。

**(c)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入賬方式****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租賃若干土地、物業、廠房及機器。租賃合約通常固定為期1至50年，惟可附帶下文(d)所述的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d)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本集團多項土地租賃及物業租賃均附帶延長及終止選擇權。該等條款旨在於管理合約方面盡量提升經營靈活性。所持有的大部分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僅可由本集團行使而不得由有關出租人行使。

**(e) 承租人已承諾尚未開始的租賃**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承諾但未開始的租賃付款。

## 17 投資物業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按成本		
年初賬面淨值	1,590	1,672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8,851	-
折舊(附註7)	<b>(2,755)</b>	(82)
年末	<b>7,686</b>	1,590
成本	<b>77,547</b>	4,640
累計折舊	<b>(69,861)</b>	(3,050)
賬面淨值	<b>7,686</b>	1,590

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為171,177,000港元(2024年3月31日：24,700,000港元)及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折舊約2,755,000港元(2024年：82,000港元)已計入「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與投資物業有關的支出為1,279,000港元(2024年：136,700港元)。

有關投資物業租賃的最低應收租賃付款，請參閱附註32(a)。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1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按公平值列賬的非上市投資(附註)	<b>197,358</b>	191,118

附註：非上市投資指非上市的主要管理人員保險合約，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債務工具。最低回報由此等帶有可變升值回報的合約所擔保，而各自的固定及可釐定回報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的一部分。已分配為保險費的部分確認為預付款項，並根據本集團擬持有有關合約的估計年期攤銷至綜合收入表。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變動如下：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184,930
於「其他收益淨額」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收益(附註8)	6,188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191,118
於「其他收益淨額」確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非上市投資的公平值收益(附註8)	6,240
於2025年3月31日	197,358

附註3.1(e)提供有關本集團所承擔價格風險的資料。有關釐定公平值所採用方法及假設的資料，請參閱附註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美元計值。

## 19 存貨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原材料	<b>461,914</b>	206,158
在製品	<b>576,182</b>	579,583
製成品	<b>169,801</b>	124,811
	<b>1,207,897</b>	910,552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為開支且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為2,078,252,000港元(2024年：2,163,111,000港元)。年內，作出存貨減值撥備撥回17,223,000港元(2024年：存貨減值撥備396,000港元)。

## 2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b>153,114</b>	167,14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美元	<b>113,149</b>	108,796
人民幣	<b>39,328</b>	58,148
港元	<b>617</b>	–
越南盾	<b>20</b>	205
	<b>153,114</b>	167,149

本集團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一般介乎0至90天。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最長三個月	<b>139,328</b>	145,002
三至六個月	<b>11,658</b>	20,904
六個月以上	<b>2,128</b>	1,243
	<b>153,114</b>	167,149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撥備。

有關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本集團所承擔信貸風險的資料載於附註3.1(c)。

於報告日期的最大信貸風險承擔為上述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於2025年3月31日，應收票據總額為14,191,000港元(2024年：零)。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均不足六個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1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28,879	87,168
分包費用預付款項	12,376	23,824
向原材料供應商的預付款項(附註)	248,091	125,764
其他預付款項	106,689	38,693
主要管理人員保險的預付保險費	20,950	22,106
	<b>416,985</b>	297,555
按金(附註)	13,421	8,141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03,167	69,358
其他資產	1,680	1,680
	<b>118,268</b>	79,179
減：非流動部分	<b>(99,256)</b>	(122,908)
流動部分	<b>435,997</b>	253,826

附註：於2025年3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分別包括就原材料向一間關聯公司的預付款項約245,066,000港元(2024年：124,564,000港元)以及向一間關聯公司支付的按金約109,000港元((2024年：109,000港元)及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約10,463,000港元(2024年：零))(附註33(b))。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	4,835
撇銷	-	(4,835)
年末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30,818</b>	717,4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美元	<b>227,807</b>	424,057
港元	<b>62,726</b>	91,365
人民幣	<b>128,063</b>	164,254
越南盾	<b>10,813</b>	35,572
其他	<b>1,409</b>	2,156
	<b>430,818</b>	717,404

**23 銀行借款**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流動</b>		
無抵押短期銀行借款	<b>100,000</b>	60,000
無抵押長期銀行借款中須於一年內償還的部分	<b>209,335</b>	293,129
	<b>309,335</b>	353,129
<b>非流動</b>		
無抵押銀行借款	<b>563,453</b>	454,811
銀行借款總額	<b>872,788</b>	807,94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3 銀行借款(續)**

於2025年3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4.65%(2024年：5.66%)。

銀行借款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309,335</b>	353,129
一至兩年	<b>354,176</b>	181,006
兩至五年	<b>209,277</b>	273,805
	<b>872,788</b>	807,940

以上到期款項乃基於相關協議中載列的計劃還款日期且不考慮任何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並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港元	<b>872,788</b>	807,940

**24 租賃負債**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流動</b>		
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的租賃負債	<b>68,378</b>	42,385
<b>非流動</b>		
須於一年後到期償還的租賃負債：		
一至兩年	<b>75,087</b>	41,052
兩至五年	<b>78,846</b>	79,623
	<b>153,933</b>	120,675
<b>租賃負債總額</b>	<b>222,311</b>	163,060

於2025年3月31日的加權平均實際利率為5.18% (2024年：4.31%)。

租賃負債的到期償還情況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租賃負債總額 — 最低租賃付款：</b>		
一年內	<b>78,378</b>	48,629
一至兩年	<b>81,465</b>	45,515
兩至五年	<b>81,827</b>	82,862
	<b>241,670</b>	177,006
<b>租賃的日後財務費用</b>	<b>(19,359)</b>	(13,946)
<b>租賃負債現值</b>	<b>222,311</b>	163,060

於2025年3月31日，租賃負債的賬面值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2024年：相同)計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a)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美元	338,290	251,232
港元	7,095	20,044
人民幣	43,586	63,392
越南盾	11,760	789
	<b>400,731</b>	335,45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附註：於2025年3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應付一間關聯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約3,586,000港元(2024年：2,975,000港元)(附註33(b))。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個月內	226,037	192,782
一至兩個月	103,544	68,148
兩至三個月	60,857	63,536
三個月以上	10,293	10,991
	<b>400,731</b>	335,457

**(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應計分包費用	795	3,579
應計薪金	74,474	70,069
合約負債(附註5(e))	9,008	28,142
其他應計費用	13,065	14,593
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236,220	139,449
復原成本撥備	2,372	4,409
長期服務金撥備	1,450	-
	<b>337,384</b>	260,241
減：非流動部分	<b>(3,822)</b>	(4,409)
流動部分	<b>333,562</b>	255,832

附註：於2025年3月31日，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約166,304,000港元(2024年：83,641,000港元)(附註33(b))。

## 26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負債)/資產分析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986	704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將於超過12個月後收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4,883)	(4,81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3,897)	(4,108)

遞延所得稅賬目的淨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4,108)	510
計入/(扣自)綜合收入表(附註12)	170	(4,618)
匯兌差額	41	-
年末	(3,897)	(4,10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於年內的變動(未計及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的結餘抵銷)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165)	(10,703)	-	(10,868)
扣自/(計入)綜合收入表	59	1,284	(4,705)	(3,362)
匯兌差額	-	50	-	50
於2024年3月31日	(106)	(9,369)	(4,705)	(14,180)
(計入)/扣自綜合收入表	(73)	1,768	-	1,695
匯兌差額	-	38	3	41
於2025年3月31日	(179)	(7,563)	(4,702)	(12,4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6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減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421	10,957	11,378
扣自綜合收入表	(43)	(1,213)	(1,256)
匯兌差額	-	(50)	(50)
於2024年3月31日	<b>378</b>	<b>9,694</b>	<b>10,072</b>
扣自綜合收入表	<b>(60)</b>	<b>(1,465)</b>	<b>(1,525)</b>
於2025年3月31日	<b>318</b>	<b>8,229</b>	<b>8,547</b>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就稅項虧損結轉確認，惟僅以相關稅項優惠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為限。於2025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累計稅項虧損207,998,000港元(2024年：153,484,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37,633,000港元(2024年：29,353,000港元)，該等虧損能夠結轉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2025年3月31日，累計稅項虧損122,428,000港元(2024年：122,577,000港元)將於五年內到期。其他稅項虧損並無到期期限。

於2025年3月31日，遞延所得稅負債約8,731,000港元(2024年：6,749,000港元)並未就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的應付預扣稅項約174,618,000港元(2024年：134,976,000)港元確認，此乃由於管理層認為可控制撥回相關暫時差額的時間，而相關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

## 27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年初	7,083	5,483
應佔除稅後溢利	1,493	1,561
應佔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468)	39
已收股息	(1,934)	-
年末	6,174	7,083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性質：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營運地點	本集團應佔股權		所持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2024年	
直接持有：							
SML & FT (HK) Limited	香港	香港	30%	30%	50%	50%	投資控股
間接持有：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越南	越南	30%	30%	50%	50%	標籤及吊牌製造

### 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SML & FT (HK)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採用權益法入賬的財務資料概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7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資產負債表概要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流動</b>		
流動資產總值	<b>21,874</b>	23,269
流動負債總額	<b>(18,372)</b>	(17,802)
<b>非流動</b>		
非流動資產總值	<b>4,479</b>	6,001
非流動負債總額	-	(456)
資產淨值	<b>7,981</b>	11,012

## 全面收入表概要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收益	<b>17,408</b>	16,990
年內溢利	<b>4,976</b>	5,203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b>(1,558)</b>	130
全面收入總額	<b>3,418</b>	5,333

所呈列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合營企業的權益賬面值對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對賬</b>		
合營企業的淨資產總值	<b>7,981</b>	11,012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b>30%</b>	30%
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附註)	<b>2,394</b> <b>3,780</b>	3,303 3,780
本集團應佔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b>6,174</b>	7,083

附註：給予一間合營企業的貸款指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本公司與合營企業共同協定的日期償還的墊付貸款。

## 28 股本

	2025年		2024年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法定：				
於4月1日及3月31日每股面值為 0.01港元的普通股	<b>5,000,000,000</b>	<b>50,000,000</b>	5,000,000,000	5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4月1日及3月31日每股面值為 0.01港元的普通股	<b>2,279,392,000</b>	<b>22,793,920</b>	2,279,392,000	22,793,9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29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2024年4月1日	1,586,311	(19,365)	13,761	779,607	2,360,314
年內溢利	-	-	-	342,327	342,327
其他全面虧損：					
— 貨幣換算差額	-	(50,253)	-	-	(50,253)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虧損	-	(468)	-	-	(468)
全面收入總額	-	(50,721)	-	342,327	291,606
與擁有人進行交易					
購股權計劃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	(241)	241	-
股息(附註14)	-	-	-	(303,159)	(303,159)
	-	-	(241)	(302,918)	(303,159)
於2025年3月31日	1,586,311	(70,086)	13,520	819,016	2,348,761

## 29 儲備(續)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其他儲備 (附註)	匯兌儲備	購股權儲備	保留盈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於2023年4月1日</b>	1,586,311	4,035	13,981	647,933	2,252,260
年內溢利	-	-	-	361,672	361,672
<b>其他全面虧損：</b>					
— 貨幣換算差額	-	(23,439)	-	-	(23,439)
—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	-	39	-	-	39
全面收入總額	-	(23,400)	-	361,672	338,272
<b>與擁有人進行交易</b>					
<b>購股權計劃</b>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	(220)	220	-
<b>股息(附註14)</b>	-	-	-	(230,218)	(230,218)
	-	-	(220)	(229,998)	(230,218)
<b>於2024年3月31日</b>	1,586,311	(19,365)	13,761	779,607	2,360,314

附註：其他儲備主要指股份溢價及代價的公平值(惟須超逾與重組本公司有關的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實繳股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5年 3月31日
			於2024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b>董事</b>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b>3,000,000</b>	-	-	-	<b>3,000,000</b>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b>6,500,000</b>	-	-	-	<b>6,500,000</b>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b>1,500,000</b>	-	-	-	<b>1,500,000</b>
<b>本集團其他僱員</b>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b>11,138,000</b>	-	-	<b>(132,000)</b>	<b>11,006,000</b>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b>26,400,000</b>	-	-	<b>(900,000)</b>	<b>25,500,000</b>
總計			<b>48,538,000</b>	-	-	<b>(1,032,000)</b>	<b>47,506,000</b>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於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 3月31日
			於2023年 4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行使	年內註銷	
<b>董事</b>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3,000,000	-	-	-	3,000,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6,500,000	-	-	-	6,500,000
2018年4月20日	1.700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1,500,000	-	-	-	1,500,000
<b>本集團其他僱員</b>							
2016年8月29日	1.394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11,504,000	-	-	(366,000)	11,138,000
2017年8月28日	1.462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27,000,000	-	-	(600,000)	26,400,000
總計			49,504,000	-	-	(966,000)	48,538,000

**30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續)**

向上述董事及本集團其他僱員授出的購股權須以三個等額批次歸屬。購股權的歸屬期介乎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日期。購股權的歸屬期及行使期如下：

購股權	歸屬期	行使期
<i>於2016年8月29日授出</i>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7年8月28日	2017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6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6年8月29日至 2018年8月28日	2018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9,366,668份購股權	2016年8月29日至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8月29日至 2026年8月28日
<i>於2017年8月28日授出</i>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8年8月27日	2018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3份購股權(湊整至代表一手的整數倍數的最接近購股權數目)	2017年8月28日至 2019年8月27日	2019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19,933,334份購股權	2017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2020年8月28日至 2027年8月27日
<i>於2018年4月20日授出</i>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19年4月19日	2019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0年4月19日	2020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500,000份購股權	2018年4月20日至 2021年4月19日	2021年4月20日至 2028年4月19日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模式評估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根據二項式模式，於授出日期計量該三批已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各自約為0.478港元至0.482港元，並經計及下列各項因素、變數及假設：

	授出日期		
	2016年 8月29日	2017年 8月28日	2018年 4月20日
無風險利率	1.01%	1.50%	1.50%
預期波幅	40.28%	39.02%	39.02%
預期年度股息收益率	3.95%	3.83%	3.83%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開支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2024年：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除所得稅前溢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的對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溢利	<b>407,880</b>	433,905
調整：		
財務收入	<b>(7,812)</b>	(29,626)
財務開支	<b>51,335</b>	64,7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197,188</b>	193,4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b>39,309</b>	32,501
投資物業折舊	<b>2,755</b>	8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收益淨額	<b>(6,240)</b>	(6,18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b>(12,155)</b>	(28,553)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b>(17,223)</b>	396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	1,966
緬甸生產基地的減值虧損	-	34,005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除稅後溢利	<b>(1,493)</b>	(1,561)
匯兌差額	<b>10,788</b>	(26,899)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b>(280,122)</b>	120,47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b>14,035</b>	(34,708)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b>(144,632)</b>	(69,49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b>65,438</b>	(27,77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44,509</b>	43,239
經營產生之現金	<b>363,560</b>	700,004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b)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賬面淨值(附註15)	2,318	13,028
於綜合收入表中確認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附註8)	12,155	28,5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473	41,581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14,473	41,581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重大非現金交易與添置使用權資產相關(附註16(a))。

**(d) 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對賬：**

	銀行借款 千港元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屬公司 非控股 股東貸款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936,755	157,749	5,767
現金流出	(796,755)	(74,572)	(2,317)
現金流入	667,940	-	-
非現金變動	-	79,883	(91)
於2024年3月31日	807,940	163,060	3,359
於2024年4月1日	807,940	163,060	3,359
現金流出	(1,132,672)	(58,929)	(1,794)
現金流入	1,197,520	-	-
非現金變動	-	118,180	-
於2025年3月31日	872,788	222,311	1,56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承擔****(a) 經營租賃安排**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根據有關本集團投資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7,193	260
一至兩年	17,064	-
兩至三年	17,064	-
三至四年	17,746	-
四至五年	18,087	-
五年以上	286,352	-
	<b>373,506</b>	260

**(b) 資本承擔**

於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	157,058	165,638

### 33 關聯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以下為董事認為乃由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重大關聯方交易及關聯方交易所產生的結餘概要。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sup>#</sup> 、王庭真先生 <sup>#</sup> (執行董事)及王庭交先生 <sup>#</sup> 控制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sup>#</sup> 、王槐裕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庭真先生 <sup>#</sup> (執行董事)、王庭交先生 <sup>#</sup> 及王庭聰先生 <sup>#</sup> 的表弟林修高先生控制
惠州市華爾康科技有限公司	由王槐裕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控制
HEK (HK) Ltd.	由王槐裕先生(主席兼執行董事)控制
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	由王庭聰先生 <sup>#</sup> 控制
SML & FT (Vietnam) Limited	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成立的合營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
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全資附屬公司
安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安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東莞市玖盈商貿有限公司	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sup>#</sup> 由於王庭聰先生為庭槐信託(為本公司主要股東)的財產授予人、信託保護人及其中一名受益人，而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庭槐信託的受益人，故王庭聰先生、王庭真先生及王庭交先生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 33 關聯方交易(續)

## (a) 重大交易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持續交易：			
惠州港升置業有限公司收取的酒店服務費	(i), (vi)	1,213	1,526
漢逸投資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i), (vi)	3,600	2,988
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ii), (vi)	8,645	8,776
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iv), (vi)	823	857
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收取的租金	(v), (vi)	-	21
向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購買羊絨	(i), (vi)	732,244	604,457
向惠州市華爾康科技有限公司及HEK (HK) Ltd. 購買口罩及 Covid-19快速測試套裝	(i), (vi)	2	38
向SML & FT (Vietnam) Limited 購買標籤吊牌	(i)	16,499	16,265

附註：

- (i) 上述交易的條款乃由有關各方共同協定。
- (ii)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漢逸投資有限公司重續租賃協議。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6,548,000港元，而於2024年3月31日並無使用權資產。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3,600,000港元(2024年：2,988,000港元)。
- (iii)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就物業重續租賃協議。於2024年3月31日，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8,429,000港元，而於2025年3月31日未剩餘使用權資產。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8,645,000港元(2024年：8,776,000港元)。
- (iv)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本集團於2025年3月31日確認使用權資產981,000港元(2024年：1,766,000港元)。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823,000港元(2024年：857,000港元)。
- (v) 本集團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與惠州創業興物業管理有限公司訂立租賃協議。於2024年3月31日並無使用權資產。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根據該協議向該關聯公司作出的租賃付款為21,000港元。
- (vi) 該等關聯方交易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關於持續關連交易或關連交易之定義。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

**33 關聯方交易(續)****(b) 年結日結餘**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支付予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預付款項	21, (i)	<b>245,066</b>	124,564
支付予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的按金	21, (i)	<b>109</b>	109
應收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款項	21, (i)	<b>10,463</b>	–
給予東莞市玖盈商貿有限公司的貸款	(ii)	<b>6,987</b>	–
應付SML & FT (Vietnam) Limited的貿易應付款項	25(a), (iii)	<b>3,586</b>	2,975
應付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25(b), (iv)	<b>166,304</b>	83,641
結欠漢逸投資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b>6,762</b>	–
結欠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	8,568
結欠桐鄉市宇騰羊絨服飾有限公司的租賃負債		<b>1,008</b>	1,787
安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安遠國際貿易有限公司提供的貸款	(v)	<b>1,565</b>	3,359

附註：

- (i) 預付款項、按金及應收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中呈列(附註21)。
- (ii)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提供的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為4%計息，於是五年內償還。
- (iii) 應付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中呈列(附註25(a))。
- (iv) 應付款項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呈列，其中非控股股東河北宇騰羊絨製品有限公司的貸款166,304,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以人民幣計值且一年內到期償還(附註25(b))。
- (v)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貸款屬無抵押、免息、以人民幣計值並將於2026年12月到期。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主要管理人員提供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薪金、退休金成本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b>13,648</b>	13,525
花紅	<b>12,360</b>	11,730
	<b>26,008</b>	25,25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一名人士作為董事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王槐裕先生(主席)(附註(i))	360	1,440	3,000	-	18	4,818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附註(i))	360	1,440	3,000	-	18	4,818
王庭真先生(附註(i))	360	1,800	3,000	-	18	5,178
李寶聲先生(附註(i))	360	2,160	1,500	-	18	4,03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范椒芬女士	360	-	-	-	-	360
簡松年先生	360	-	-	-	-	360
范駿華先生	360	-	-	-	-	360
葉澍堃先生	360	-	-	-	-	360
	<b>2,880</b>	<b>6,840</b>	<b>10,500</b>	<b>-</b>	<b>72</b>	<b>20,292</b>

###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續)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行政總裁的薪酬載列如下：

姓名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就一名人士作為董事提供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千港元
	袍金 千港元	薪金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其他福利 千港元	僱主的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以權益結算 以股份 為基礎之薪酬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王槐裕先生(主席)(附註(i))	360	1,440	3,000	-	18	-	4,818	
文宇軒先生(行政總裁)(附註(i))	360	1,440	3,000	-	18	-	4,818	
王庭真先生(附註(i))	360	1,800	3,000	-	18	-	5,178	
李寶聲先生(附註(i))	360	2,160	1,500	-	18	-	4,03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范椒芬女士	360	-	-	-	-	-	360	
簡松年先生	360	-	-	-	-	-	360	
范駿華先生	360	-	-	-	-	-	360	
葉樹堃先生	360	-	-	-	-	-	360	
	2,880	6,840	10,500	-	72	-	20,2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董事的利益及權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作出的披露事項)(續)**

附註：

- (i) 上文所示薪酬包括董事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就彼等作為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向本集團收取的薪酬。
- (ii)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接受董事職務已付或應收任何薪酬(2024年：無)。
- (iii)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2024年：無)。

**(a)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施的定額福利退休金計劃並無就董事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所提供的服務支付任何退休福利(2024年：無)。

**(b) 董事終止福利**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有關提早終止董事職務委任的董事會決議案(2024年：無)。

**(c)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的代價**

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任何代價(2024年：無)。

**(d) 有關以董事以及該等董事的受控制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資料**

本集團與董事之間並無任何有關貸款、類似貸款及其他交易的安排於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年度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2024年：無)。

**(e)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除附註33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及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任何由本公司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

###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b>610,077</b>	610,077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b>493</b>	758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3,008,175</b>	2,655,2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1,893</b>	3,164
		<b>3,020,561</b>	2,659,195
<b>總資產</b>		<b>3,630,638</b>	3,269,272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b>22,794</b>	22,794
儲備	(a)	<b>2,148,614</b>	2,157,660
<b>總權益</b>		<b>2,171,408</b>	2,180,454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借款		<b>563,453</b>	454,811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b>19</b>	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b>586,423</b>	340,860
銀行借款		<b>309,335</b>	293,129
		<b>895,777</b>	634,007
<b>總負債</b>		<b>1,459,230</b>	1,088,818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3,630,638</b>	3,269,272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於2025年6月20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王槐裕  
主席兼執行董事

文宇軒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5 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a) 本公司的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3年4月1日	1,866,583	13,981	212,138	2,092,702
年內溢利	-	-	295,176	295,176
股息(附註14)	-	-	(230,218)	(230,218)
購股權計劃：				
—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220)	220	-
於2024年3月31日及2024年4月1日	<b>1,866,583</b>	<b>13,761</b>	<b>277,316</b>	<b>2,157,660</b>
年內溢利	-	-	<b>294,113</b>	<b>294,113</b>
股息(附註14)	-	-	<b>(303,159)</b>	<b>(303,159)</b>
購股權計劃：				
— 於沒收時轉撥儲備	-	<b>(241)</b>	<b>241</b>	-
於2025年3月31日	<b>1,866,583</b>	<b>13,520</b>	<b>268,511</b>	<b>2,148,614</b>

## 財務摘要

## 業績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益	<b>4,352,130</b>	4,378,888	4,602,307	4,040,472	3,848,554
銷售成本	<b>(3,570,315)</b>	(3,604,649)	(3,856,803)	(3,334,374)	(3,147,112)
毛利	<b>781,815</b>	774,239	745,504	706,098	701,442
除所得稅前溢利	<b>407,880</b>	433,905	209,422	319,026	334,667
所得稅開支	<b>(52,466)</b>	(53,201)	(51,095)	(43,422)	(36,309)
年內溢利	<b>355,414</b>	380,704	158,327	275,604	298,358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342,327</b>	361,672	134,844	263,302	313,677
非控股權益	<b>13,087</b>	19,032	23,483	12,302	(15,319)
	<b>355,414</b>	380,704	158,327	275,604	298,358

## 資產及負債

	於3月31日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b>2,550,769</b>	2,399,172	2,382,275	2,771,180	2,869,362
流動資產	<b>2,227,826</b>	2,048,931	2,046,826	2,043,077	1,786,248
總資產	<b>4,778,595</b>	4,448,103	4,429,101	4,814,257	4,655,610
總權益	<b>2,637,705</b>	2,598,959	2,477,674	2,602,894	2,416,135
下列人士應佔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	<b>2,371,555</b>	2,383,108	2,275,054	2,408,404	2,241,191
非控股權益	<b>266,150</b>	215,851	202,620	194,490	174,944
	<b>2,637,705</b>	2,598,959	2,477,674	2,602,894	2,416,135
非流動負債	<b>727,656</b>	588,066	619,033	989,746	458,460
流動負債	<b>1,413,234</b>	1,261,078	1,332,394	1,221,617	1,781,015
總負債	<b>2,140,890</b>	1,849,144	1,951,427	2,211,363	2,239,475
權益及負債總額	<b>4,778,595</b>	4,448,103	4,429,101	4,814,257	4,655,610
流動資產淨值	<b>814,592</b>	787,853	714,432	821,460	5,233